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素质教育文库

人文精神





## 一份小档案：关于人文主义

“就在我们人生旅程的中途，  
我在昏暗的森林中醒悟过来，  
因为我在里面迷失了道路  
……”

这一年，被逐出故乡的诗人但丁，在荒芜、寂寥的流亡地，用手中的鹅毛笔写下了上面的诗句。

这是公元14世纪。意大利佛罗伦萨一个律师家庭出生的诗人但丁，在漂泊之途布满废墟的阴郁的阳光下，静静地讲述发生在公元1300年复活节前的星期四那个离奇的故事——诗人在一座密林里踽踽独行，迷失了道路，遇见了一头豹子、一头狮子和一只母狼。在他感到万分绝望的时刻，伟大的古罗马诗人维吉尔出现了，他披着一身圣洁的光芒，指示给诗人一条从地狱通往炼狱的道路。

这是一个神奇的故事。在风雨交加的流亡路上，形单影只的诗人使这个梦幻般的故事具备了14世纪人们的全部思想感情，让它包罗了这一个时代的一切学问，对整个以“中世纪”命名的文化以百科全书式的总结。它让人看到在一个新旧交替的时代，人类如何从迷惘与苦难中挣扎出来，一步步走向真理与至善的境界。

但丁在梦幻中一步步走进茫茫密林深处。当然他并不知道，他的身后，一个时代正在终结——这是一个十分独特的时代，它在欧洲大地上整整滞留了400年。当它开始时，它最鲜明的特征就是基督教会的统治。神学成为人们生活中最重要的部分，它规定了所有人的思想与行为，如同划地为牢，让一切人不能自由地思考。于是，从11世纪到14世纪，人们从唯一的一部书中得到一切知识，这本书就是《圣经》。此外，人们生活中最重要的事情就是祈祷与忏悔。这是一个“上帝”的概念充斥一切领域的时代，人们把所有的激情都奉献给了教会所描画的天国世界，与此同时便冷淡了世俗生活，轻贱人世间的一切，由此人的生命便变得无关紧要了。

后来的历史学家称这一个时代为“中世纪”——此刻，中世纪正在无可奈何地落下最后的帷幕。

大地上活着的人们数诗人最敏感。看，就在那密林深处，但丁听到了中世纪最后的挽歌。他是看见中世纪远去的第一人。而在维吉尔出现时那一簇熠熠闪动的白色光影中，他又看到了一个新时代来临前的曙光。

被佛罗伦萨教会永远逐出故乡的诗人但丁，是中世纪的最后一位诗人，当然，他也是文艺复兴的第一位诗人。很多年以后，人们看见文艺复兴的扉页上，镌刻着的正是但丁以《神曲》命名的伟大诗篇。

“钟表滴答滴答地走。喏，文艺复兴开始了！”很多年以后，讲述《人类的故事》的房龙，是这样描述文艺复兴的起始的。

这是一个魅力无穷、光彩夺目的新时代，人们从思想与个性遭受禁锢的中世纪一跃而出，在遍布欧洲大地的歌特式教堂尖细、冰冷的锥形塔顶之外，突然看到了一望无际的满目生机与飘扬生动的活力。

此刻震撼整个欧洲的是活跃与繁荣。“这是一个人类从来没有经历过的最伟大的、进步的变革，是一个需要巨人而且产生了巨人的时代。”恩格斯这样评价文艺复兴的 300 年。直到今天，我们只要一回首，便能在已经远去了的 14、15 世纪的地平线上，一眼望见高高站立的达·芬奇、米开朗琪罗、拉斐尔、提香、哥白尼、伽利略、弗兰西斯·培根以及莎士比亚与笛卡尔——他们通通都诞生在这个弥漫着十四行诗的节奏与洋溢着大卫王雕像崇高悲壮之风的时代里。

但是，重要的不仅仅是出现了巨人，重要的是那个时代曲折幽深的城市与朴素的乡村，处处都充满了一种对“人文主义”的渴望——人文主义（humanism），是此刻飘荡在欧洲上空的一面闪烁的大旗。巨人们高擎它，向世界宣讲人的价值、人的尊严、人的力量、人的创造、人的伟大；他们颂扬人的个性与人的自由，赞美科学与理性，斥责中世纪的专制与盲从。

——此刻，人们重新发现了自己，发现了生命。

文艺复兴就像是一场旷日持久的人文主义者的节日，因为天地间突然在这 300 年里展现了一个如此巨大的舞台，一切渴望去发现与创造的人都在这里找到了用武之地。但在此之前，人生是卑微、渺小、有罪的，这是中世纪欧洲市民从教会印发的小册子里得来的常识。15 世纪的人文主义者奋力掀掉了这些精神桎梏，他们在诗歌里热烈地咏叹人生的欢乐，在绘画里尽情地展露生命的圣洁与和谐，在雕塑里精心地塑造人类的高贵、伟健、雄浑——15 世纪的一切艺术品，都在挖掘生命的崇高与悲壮。

但文艺复兴肯定不仅仅是一场生命的狂欢。十分擅长讲述历史故事的房龙，认为文艺复兴不是一个政治或宗教运动——“它是一种精神状态”，他说。这或许是很有道理的。当我们离开文艺复兴那风云际会、磅礴恢宏的 300 年，又风雨兼程赶过几个世纪走向今天，我们回头去看，人文主义者留给我们的，显然不仅仅是那么一点点。

## 瞧，这个人

列奥纳多·达·芬奇是我们在讲述文艺复兴的许多往事时无论如何也躲不过的一个人，研究者们称他是“文艺复兴时代最完美的代表人物”。对于这个出生在佛罗伦萨一个普通村庄的 15 世纪的公民，我们除了了解他举世皆知的《最后的晚餐》与《蒙娜丽莎》之外，他一生更多的故事都鲜为人知，但又让人强烈地震惊。

列奥纳多代表了人文主义最完美的理想。当中世纪已被获得胜利的文艺复兴乘胜追击时，列奥纳多在他那安静的小屋里正孜孜不倦地研究艺术与科

学；他既学习绘画，也学习冶金、水利、建筑工程、解剖学、军事学以及光学、地质学、机械学、生物学、天文学与数学——对人类与自然的一切知识，他似乎都怀着强烈的兴趣与不竭的探索欲，这正是列奥纳多最让人惊讶的品质。1542年，达·芬奇30岁以后，他相继完成了飞翔机降落伞与火炮的设计，装置了最初的聚光镜、望远镜、烛光幻灯机以及人造眼珠，发现了正六面体与圆柱面积的关系，发展了杠杆原理，丰富了阿基米德的液压概念，预见了物理学的惯性原理与物质的原子原理学说。他还主持了巨大的运河工程以及灌溉工程，设计了城市的桥梁与下水道以及大型剧场。他是第一位发现血液功能的人，研究者们因此推崇达·芬奇为近代生理解剖学的始祖。这一切之外，还有更让人吃惊的——我们今天无人不知的“+”（加）“-”（减）符号，其最初的发明者，竟然也是列奥纳多·达·芬奇。

而列奥纳多明显地将自己对人类的情感更多地倾注在绘画与雕塑上。事实上，自《蒙娜丽莎》在达·芬奇23岁那一年诞生以后，这一张著名的画布上的女人那极其纯朴、柔美的微笑，便征服了全世界，“她无限安静的肖像仿佛包含了人类的元素、其它的一切东西……”诗人里尔克这样评价她。在这一个地球上，那一缕永恒的微笑被翻译成的语言，大概比任何书籍都要多。

达·芬奇无疑站立在文艺复兴时期那一系列长长的巨人阵的最前列与最高处。相隔几个世纪以后，遥望人类历史的星空，我们会发现，屹立在整个人类史的巅峰极顶上的，无疑也有列奥纳多·达·芬奇。

这就是文艺复兴的功绩——人文主义养育出来的精神巨人不仅是属于那一个时代的，也是属于人类所有历史的；人文主义精神不仅是属于欧洲的，也是属于整个人类的；人文主义的光芒不仅照耀了欧洲大地300年，也如一股不断绝的源泉，潺潺流向此后人类社会的所有时间与空间。

不知从什么时候起，人文主义就不再是隶属于文艺复兴的一个专有名词。它辐射出了一股不息的光芒，成为一个有着普遍内涵、蕴蓄着无限丰富的含义、能够让我们站在今天的时空去挖掘的词汇。

达·芬奇一生最动人的品质无疑是他面对自然与人生的那一种永无休止的探索精神——在一切孜孜不倦的求索中所展示出来的生命的能量。这能量竟然是无所不往、无往不胜的，它爆发出了如此巨大、如此绚丽的热情与光彩，以至于似乎能够照耀一个人面前的全部客观世界。

精力浑健的生命，探索与创造的激情，发现世界与自我，追求意义与价值——这就是更加深广的人文主义，是人文主义展示给我们、给这个世界的更加珍贵的涵义。

## 从大地深处挖掘出来的“人文主义”

想当年，这算得上是一件十分奇怪的事：在文艺复兴的战场上冲锋在前、一马当先的勇士们，他们最感兴趣的不是新鲜时髦的东西，而是一些从泥土

深处挖掘出来的蒙满灰尘的古董。

彼特拉克是第一个对古希腊罗马的文物发生兴趣的人。据说，这个出生于佛罗伦萨名门望族、曾在丘彼特神殿接受过国王桂冠的诗人，是个不知疲倦的人。他一边用格调轻快的十四行诗歌咏大自然、太阳、爱情，一边却钻进被人遗忘了的阴暗的图书馆，苦心搜寻荷马、维吉尔、奥维德与索福克勒斯，与这些用拉丁文写作的古代希腊诗人一一晤面。他们显然大大地让他吃惊了——古希腊罗马的古籍与手抄本展现在他眼前的，简直是一个让人眼花缭乱、异彩纷呈、浪漫之极的世界。在这一个世界里诸神活跃，人神和谐，天地间弥漫着一种浓烈的情趣。彼特拉克沉浸其间，眼前冷漠的中世纪悄悄遁去了。仿佛一束透明的阳光照耀下来，驱散了一大团浓重的阴影。

“罗马废墟中发掘出来的古代雕像，在惊讶的西方面前展示了一个新世界——希腊的古代；在它的光辉面前中世纪的幽灵消逝了。”恩格斯说。

彼特拉克只是第一人。在他身后，潮水一般涌来了一大批人，他们心情急切，共同朝着被中世纪隔开了数世纪之遥的古希腊罗马，狂热地搜寻那些在铁锹之下一点点从泥土中重见天日的古代塑像，还有斑驳鳞鳞但雄风犹在的古代罗马废墟。这是一个荒芜了但依然洋溢着人的充沛精力、强大创造力量的世界——只要我们认真看一看那些精美的出土文物，就可以知道那是一个怎样激动人心的年代。

古希腊罗马的文物一件件抖落尘土，陶醉了十四世纪的佛罗伦萨以及整个欧洲。一篇从未听说过的古罗马手稿的发现，可以成为市民们过节日的借口。成千上万的年轻人历经长途跋涉，来到佛罗伦萨，不惜住在马厩或拥挤的阁楼上，只为聆听希腊语教授教给他们那种古老的语言，以便亲自去学习古代的荷马史诗与索福克勒斯的悲剧诗篇。

看来人文主义的确不是 15 世纪的一种发明创造。既然“人文主义之父”彼特拉克宣称自己是在古典文化中发现了时代所需要的东西，那么我们可以想见：人文主义就像一粒未熄的火种，它从历史深处的祖先们那里远远地传递了过来，在远隔 400 年之后，子孙们一把接住了它；这粒火种很快燎原成势，把处于中世纪末端的天空照得一片光亮。

## 希腊人的神

彼特拉克在古希腊罗马的世界里到底寻找到了什么诱人的东西呢？

法厄同是所有古希腊传说中最没有声望的一个神。他身为太阳神福玻斯·阿波罗的儿子，却早早地因为自己过份的自信与冒险夭折了。法厄同死于一个狂妄的梦想：他希望父亲让他有朝一日能驾驶太阳车巡回在天际。太阳神因为深爱儿子便答应了他的请求。但是，闪耀着火焰的太阳车在这个没有经验的年青人手中终于失去了控制，它触到了地上的高山，大火蔓延。太阳神的儿子向大地跌落下去。他在空中激旋，有如在晴空中划过的流星。

据说，法厄同的父亲，太阳神阿波罗，看着这悲惨的景象，褪去了头上的神光。这一天，全世界都没有了阳光，只有大火照亮了广阔的四野。

法厄同失败了。他是以神的身份失败的。

古希腊的神不仅仅有骄傲与荣耀，他们也有失败与悲伤，就像普通人那样，命运坎坷，或辉煌或悲壮。这就是古希腊居住在奥林匹斯山上的诸神们的世界，其生存状态与人类毫无二致——彼特拉克与后来的人文主义艺术家们，准是在这一点上得到了最深刻的启示。

奥林匹斯山上的诸神们在公元前10世纪曾经左右过希腊人的精神与生活，但他们仿佛都是些实实在在的人。譬如宙斯，这个星际间最高的统治者，在古希腊人心中既伟大神圣，却又有诸多人的弱点。他喜欢恶作剧，偶尔十分地狂暴，一旦甩起闪电霹雳，就让世界如同到了末日一样；他还想尽办法惩罚普罗米修斯，让这个给予人类火种的英雄永远被缚在高加索山的悬崖绝壁之上。而宙斯与塞墨勒的儿子，酒神狄奥尼索斯，却是人间丰美之果。

葡萄的发现者，他被养育于印度，却奔走世界，教会人们如何种植这种令人喜悦的植物，以及如何酿制葡萄酒。他就这样靠自己的辛勤劳动赢得声名，并给所有信仰他的人以慈爱。当然，他也会用最严厉的方式教训那些不承认他是神抵的人，让他们痛苦不堪。总之，希腊人心中的神与地面上的臣民们息息相关，以至于他们就混同在希腊尘世里，与山间牧羊的小男孩或者溪流边哼唱着小曲的姑娘们嬉戏在一起。

古代的希腊人竟然就这样建立起了自己的宗教——这一个民族崇拜神却用自己的生活来拟想神的世界。或者说，一群匍匐在大地上的人，他们敢于在仰头望天时，将神秘莫测的神的天国拉回到自己生活的大地上来，让神像自己一样地生存。这正是古希腊人非凡的自信与勇气，是他们面对不可知的神秘世界时一种充满自由的超越精神。

后世的人文主义艺术家显然在这一点上得到了深刻的启迪。这启迪当然是有关人的自由意志的。

于是，1498年的米开朗琪罗才有勇气用大理石这样塑造圣母的形象：头披长巾的圣母玛利亚端坐着，把裸体的、遍体鳞伤的基督耶稣放在自己的膝盖上，低头俯视自己的儿子，仿佛万箭穿心，欲哭无泪——这组《哀悼基督》的雕像和以往所有描绘圣母的作品截然不同，把圣母塑造得异常美丽，甚至看上去比自己的儿子还要年轻。但从这位母亲的身上，仿佛涌出了人世间全部的母爱，与人世间最深重的悲哀。

25岁的米开朗琪罗因此轰动了整个欧洲，人们从未见过如此大胆的艺术品。传说因为人们普遍怀疑它竟然出自一个年轻人之手，米开朗琪罗因此深夜拿着刻刀，在圣母左肩的衣带上将自己的名字足足刻了一米长。

在面对心中神圣的世界时，米开朗琪罗与古希腊人有同样的勇气与胆量。此刻，我们仿佛看到古希腊的传统如同一块寂静的土地，虽被时光遗弃却从未彻底荒芜，它在原野上生生不息。果然，几个世纪以后，这片土地

上重新郁郁葱葱，硕果累累。如同米开朗琪罗一样的人文主义艺术家们，是古希腊精神忠实的传人。

现在，我们可以想象：厌恶中世纪对人进行禁锢的彼特拉克，之所以回头去寻访古代的希腊罗马，是因为他首先听到了来自自己心底的呼唤——

人啊，你当关切你自己！

事实上，这呼唤不仅来自彼特拉克的心底，也来自我们每一个人的心底；不仅回荡在文艺复兴时代，也回荡在每一个年代的每一个日子里——听一听我们的心，再摸一摸我们的灵魂：是否我们也同样向往自由与理想的生活，渴望发现自我与世界的真谛，期待着探索与创造，希望追求世界的意义与价值？

是的！

人文主义——这一种对人、对生命的崇尚与信仰，从来就深深地埋在我们人类的精神里，生长在人类文明的原野上。它从未断绝过，从未被消灭过。

也就是说，既然它是来自我们心底的，那么它就是生生不息的。



## 独立问天

距离我们今天 500 多年前的意大利佛罗伦萨，是一个神奇的摇篮。在十五六世纪整个社会发生剧烈变革的时候，它却温柔地摇动着，将它怀抱里的孩子一个个养育成顶天立地的巨人。

真不可想象，文艺复兴前期的几乎所有文学艺术巨匠，从但丁到彼特拉克、薄伽丘以及马基雅维里、米开朗琪罗，他们都诞生在佛罗伦萨。这座城市一时间群星璀璨，耀眼的光芒远远穿透这座小城，播撒到全世界。

但现在不同了——文艺复兴已经从意大利席卷到了欧洲人的中部与西部。看，又一位巨人诞生了，他的故乡在波兰。

波兰的哥白尼后来举世闻名——他是天文学史上首先提出“日心说”的人。在此之前，欧洲的人们普遍信奉教会所宣传的“地心说”，即地球静止不动，是宇宙的中心。这一理论统治了欧洲 1500 多年，作为妇孺皆知的常识，它牢固不破。但此刻，哥白尼发表了一个石破天惊的见解，他宣称：太阳才是中心，地球围绕着太阳不停地旋转。

哥白尼的故事是所有读过中学历史课本的人都知道的。所以，我们在这里所讲的，应当是那些不被许多人知道的事。

1512 年哥白尼买下了波兰弗洛恩堡西北角那座墙体斑驳的古老箭楼。在此之前，他的科学研究已经证明了地球在运动这一理论，并由此打开了“地心说”的缺口。这一些划时代的科学发现都发生在 1500 年到来之前。当他独守箭楼每夜遥望星空观测天体时，时间已经从 1500 的刻度上向前迈动了十几年。

这十几年他在想些什么呢？

时间飞快地移动着。在哥白尼的箭楼上，时间每过去一天，都意味着地球自转了一圈。而箭楼之外，事情却不是这样的。人们依然相信，太阳正围绕着我们的地球不停地旋转。

30 年就这样过去了——哥白尼在箭楼上守过了 30 年。当然，这期间他干了许多事情：他通宵达旦地观测天象，不论春夏秋冬寒来暑往，积累了大量资料；他还写了一部书《天体运行论》，系统阐述了“太阳中心说”。显然，这本书是将震动整个欧洲的。准确地说，《天体运行论》应当是在 1536 年完成的，但哥白尼没有将它拿去公开发表。1540 年，这本书经过了最后一次修改，但哥白尼仍旧没有把它拿去发表——“由于害怕教会的迫害，他一直未敢公开发表”，几乎所有的历史教科书上都写着这句话。

我们不能想象一位科学家不能将自己发现的真理公诸于世的痛苦。但此刻，哥白尼正在经受这样的折磨。他默守一个伟大的秘密，一个日后将成为地球上所有人都引以为常识的秘密，度过了 1540 年最后的时光。

应当说，1540 年的哥白尼已经感到自己身心的憔悴了。他将所有的事宜托付给他唯一的学生，雷提斯卡。这个年轻人似乎具备一丝勇气，他将老师

的手稿送往纽伦堡，交给朋友奥西安德出版。这之后，他便逃走了——他深信哥白尼的学说将招来灾难。

奥西安德不愧是一个善于折衷的人。这位牧师在手稿前面塞进了一篇怯懦的序言，这序言完全改变了作者的主张，否认了哥白尼的理论，却使牧师逃脱了被惩罚的结局。

1543年5月，哥白尼在病榻之上收到了《天体运行论》的样书，这时，他那一双用来遥望星空的眼睛已经失明了。他用手摸了摸书的封面，便与世长辞。

在生命的最后一刻，一颗灵魂终于得到了抚慰。

但我们在这里要说的，却是独行者所需要的勇气。文艺复兴养育了巨人们独立思想的个性，惟有凭借这个性，16世纪的天空之下，才有了那一束如此深邃的仰望苍穹的目光。但是，当一个勇敢的真理发现者终于怯懦时，我们就知道，与一个社会大多数的人所持定的思想相抗争，需要付出多大的代价！

## 问天的人

布鲁诺是一个终生行走在大地上的流浪者。他在 20 岁以前便翻越了阿尔卑斯山口——在他之前，曾有多少人冒险穿过了这个古老的山口，希望能在自由的欧洲大地里找到梦想的生活啊！但这仅仅只是布鲁诺一生行走的开始。他来到日内瓦，在城里读到了一本书，书中说：中世纪教科书所宣扬的暴政不能打碎，世界便不能进步。在从法国里昂行进到图卢兹的旅行途中，他开始研究天文学，成为哥白尼学说的赞同者。当然，在当时的统治者看来，这是极其危险的一步，因为刚刚辞世的那位波兰老学者，正在遭受当权者的严厉攻击。布鲁诺怀揣着波兰老前辈的书，横穿法国，接着又渡过英吉利海峡，来到英国。

这位流浪者一路这样风尘仆仆，他到底要找到些什么呢？

说起来，这位出生贫困的意大利孩子似乎一切都很平凡，但唯有一点与众不同。他成长在一个一切都要人俯首听命的环境中，却天生桀骜不驯，热爱自由，渴望了解人生与宇宙的真理，为此他不惜激烈地与环境抗争。

布鲁诺一边无休无止地行走，一边在旅店的烛台下不停地读书写作。等他走到巴黎，行囊里的手稿已经积得很厚很厚了。在这座大都市里，他公开出版了用意大利文、拉丁文写作的许多著作。当然，这些著作仿佛以石击浪，在人们中间产生了不小的喧哗。

漂泊的布鲁诺后来又到过德国与捷克。他不知疲倦地向人们宣传哥白尼的学说，让“日心说”传遍了整个欧洲。当然，我们难以想象他所遭受的那些痛苦的打击：一路上几乎所有国家的当权者都不欢迎他，试图驱逐他。

布鲁诺没有找到一生行程的最后归宿。中世纪残余的教会神权在他的家乡虎视眈眈地守候他。等他再从东向西穿过整个欧洲并又一次越过阿尔卑斯山口回到家乡时，宗教裁判所在威尼斯逮捕了他。

1593 年以后的日子里，布鲁诺让罗马的监狱见识了一个终生为自由和真理而战的人所具备的勇气。宗教裁判所动用了最严酷的刑法与最非人的折磨，一切目的都是为了让放弃自己的观点，向教会忏悔。但布鲁诺让宗教裁判所失望了，残酷的拷打摧残了布鲁诺的身体，却丝毫触及不了他的灵魂。

他说：“高加索的冰，也不会冷却我心头的火焰，即使像赛尔维特那样被烧死，我也不反悔。”他还说：“为真理而斗争是人生最大的乐趣。”

罗马的监狱关押了布鲁诺整整八年。

1600 年，布鲁诺在火刑柱上被烧死。

一个荷载独立的战士，一个伤痕累累又桀傲不驯的斗士，在苍茫的天地间孤独地倒下去了。

从哥白尼到布鲁诺，16 世纪一个完整的“问天”的故事，到这里大概就讲完了。这或许是 16 世纪最不浪漫的一个故事。它让我们看到了个性与人格独立所可能承担的苦难。

## 敢于提问

历史真是一门能够让人变得聪明起来的学问。

把历史认真读过一遍的人会发现：几乎所有人类史的新章节，都是由那些具有坚韧个性的人翻开的；几乎每一块人类史的里程碑，都是由那些孤独的行者埋下的。这些敢于改变历史的人必须拥有承受苦难的品质。虽然并不是所有的独立特行者都可能与苦难有缘，但至少，他们是一些不回避苦难的人。

倘若我们能够在心中去亲近古人，那么我们可以越过时光阻隔去体会一下那些孤苦的情怀。譬如但丁，后世的人们在他的名字前添加了许多诱人的光环，但中世纪的最后一位诗人在有生之年竟是在人生舞台上走得最孤独凄凉的一个。他被当权者宣判为终生流亡，永远不得返回故乡；否则，只要他的足迹一出现在佛罗伦萨，他便会立即被烧死。文艺复兴的第一位诗人因此长期地在故乡之外的大地上寻找精神的家园。今天，我们能够体验一下爬满他心中几十年的那些悲哀吗？

但巨人依然挺立。千百年来的人类价值，都在他们这些如同锋芒一般直立的人身上闪光。正是因为有了这些“脊梁”们，人类历史才不致永远没人一个个谬误中。在人类漫长的航程上，是这些孤独的英雄一次次打捞起了跌落在激浪中的真理。

个性是什么？

个性是一种永远保持内心独立的品质。或者说，个性是一种永远为自己保留向社会、向大众、向环境、向生存发问的勇气。

有个性的人，必定能够从随波逐流的大潮流中爬起来，坚挺着，逆流而上，大声追问真理，大胆诘问生存。

——这显然不是汉语词典上的“个性”。这是我们站在人文主义立场上谈论的个性。

19世纪的德国哲学家尼采说：“怀疑、放弃世人共同信仰的人，才是伟大的！就像荷马、亚里斯多德、列奥纳多·达·芬奇、歌德一样。”并不是说所有的一切都值得怀疑，但必要的是：我们所坚持的一切，是否都经过了我们的灵魂独立选择？并不是说世人所有的共同信仰都必须放弃，但重要的是：我们是否追问过，真理就在世人共同站立的位置上吗？

我们是否常常面壁而立——在心中，在精神世界里面壁而立，看墙上自己孤独的影子，然后追问一声：我所做的一切，是真理告诉我应当做的，还是仅仅因为所有的人都在那样做？

个性是一种价值。个性是一种需要肩负苦难的品质。但唯有持定这样的个性，我们才有了坚守人文主义的一块基石。

这是我们在谈论个性的原因——个性，是我们为今天的人们坚持人文主义精神设立的一个前提。只有确立了这样一个前提，我们才能够将自己

引渡到一条明亮的路上，让我们对那些常常围绕在身体周围的迷惑发问。

最后，还想把关于悲壮的问天者布鲁诺的故事补充得完整一些。就在熊熊烈火燃烧了布鲁诺的身体后 289 年——1889 年，罗马宗教法庭宣布为布鲁诺平反。此刻，一个没有学会屈服的人用全部的尊严孤独坚守的学说，已经成了欧洲小学校里的老师站在讲台上为孩子们讲授的课程。

看来，一个时代可能是偏狭的，但人类历史是公正的。历史最终将把用鲜花编织的桂冠戴在那些奉献了生命的英雄们身上。

这就是个性最后的结局：历史首先给予他们苦难，然后给予他们永远的奖赏。

## 追思时尚

20世纪是一个任由新事物生长得旺盛蓬勃的时代。如同土地上有一种特别的催生剂，那些新鲜的、令以往的人们想象不到的一切，在20世纪的原野上迅速地诞生、成熟，收获了一茬又一茬。

曾经，我们总是对未来充满信心，并且满有把握，但现在好像不一样了。岁月似乎已经步出普通人的想象之外了，未来成了那些具有高度预见能力的专家们才能解读的领域。

20世纪70年代，美国的未来学家托夫勒写了一本轰动全球的书，名为《第三次浪潮》。他认为：人类在以往的历史上曾经经历过两次文明的浪潮，第一次浪潮是农业革命，第二次浪潮是工业革命。而今，人类正在经历第三次浪潮的冲击，这就是由工业化社会向信息化社会的过渡。

第三次浪潮曾是20世纪80年代正在大学里读书的年轻人最感兴趣、最能激起他们心潮起伏的话题。那时，中国改革开放的大门突然掀开得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大，新鲜的一切扑面而来，崭新的气息令人心旷神怡。这些年轻人相信属于自己的时代是以往所有的前辈都没有经历过的。

的确，这是一个令祖先们惊讶的年代。但是，想不到的是，当20世纪90年代到来时，被惊讶的人，轮到80年代的那一批年轻人了。

家庭电脑网络、信息市场、遗传工程、办公室自动化以及围绕在我们身边的VCD、MTV、股票热、健身热、家庭轿车热、电视直销热……

有人说：现在街面书摊上的一本杂志所包容的信息量，是中世纪整个欧洲所有出版物一年所提供的信息量的总和。

人们真正地知道了第三次浪潮意味着什么。因为信息社会不再是未来学家们的纸上谈兵。它真正地到来了，像空气一样充满我们生活的周围。

80年代，极有声望的摇滚乐手崔健——他曾经是青年人心中一个时代的象征，在舞台上用低沉、迷惘、咆哮的语调吼叫过：“不是我不明白，是世界变化太快。”

不是我不明白，是世界变化太快！这句话被我们广泛地引用，大家在生活的舞台上时不时地重复崔健似的低啸。但是，十年过去后，世界演变的速度已经不等我们用歌声来渲泄它，就又加足了马力，更加飞快地向前转动了。

一位名叫丹尼尔·贝尔的未来学家曾总结出信息社会的五大特点；澳大利亚的巴里·琼斯则认为人类正在步入的信息社会是一个非连续性的时代——这是人类经济史上没有先例的时代；罗马俱乐部的未来学家波特则把高新技术工业当作是人类在全球范围内的一场大赌注。信息化社会在未来学家们的表述中是理论化、系统化、具备深刻内涵的，这一点确定无疑。但我们在信息社会的大门里所遭遇到的一切，却远非那样条理化、清晰化——在我们每天从家里到学校，途经立交桥、走过眼花缭乱的商场、巨幅广告牌以及歌星演唱会的海报时，我们所感受到的现实生活，是纷繁的、琐细的。

就像一条河，我们一眼所能看见的，不是它的深度，而是浮在它表面上的一切：波浪、漩涡、水沫以及浮渣。

同样，生活就是一条河，一个海洋，浮在今天我们这条河流上的东西，是我们随眼一望便能看到的一切：电脑、游戏机、广告、商品大拍卖、高档时装、流行小报……

这些拥挤在我们身边、新鲜而又频繁更迭、引领着潮流令许多人争相效仿的一切，我们称之为时尚。

时尚是时髦的同义语。所不同的是，时尚的东西更具备左右社会大众整体的能力。

追思时尚，其实就是要清理一下我们的生活：哪些时髦的东西是使我们一不小心便随波逐流，跟着感觉走了去的，而不是经过自己的心灵选择的。

也就是说：坚守人文主义，至少我们应该探讨一下我们周围的一切，哪些是非人文主义的。

## 青春的漂泊 ——对于时尚的追思之一

### 陌生的不是狂热

谁也没有想到：90年代的最初几年，以如此飞快的速度诞生了一个让人感到陌生的群体——追星族。

以“族”命名当今中国各种各样的人群，已经是一种时尚，譬如“工薪族”、“上班族”、“打工族”等等。但“追星族”毕竟不一样，它们是最年轻的一族。

最年轻的这一族，以虔诚追逐为特征。这种气息弥漫在各个学校里那些刚刚懂得憧憬的孩子们脸上。他们用最心爱的笔记本——很多年以前这些笔记本是被上一代的哥哥姐姐们用来记叙最神圣的心灵独白的——一字不差地抄载歌星们的血型、出生年月、籍贯、个人经历以及歌星们“最喜欢的一句话”、歌星们“最喜欢的一个人”等等之类。他们拿出比背诵考题更认真的劲头来记诵这些内容；在课余时间争相交流信息，密切注视、追踪歌星们的最新动态，狂热地搜集歌星的一举一动，把零花钱或早点钱攒积起来购买昂贵的歌星影集。歌星们若隐若现的私人生活更是孩子们陶醉的话题，歌星在银屏上的一颦一笑乃至蛛丝马迹都能引起他们狂热的遐想；常常围绕歌星的一个什么问题，他们会认真地探讨、争论，直至得出结论。

报上说：当香港歌星刘德华来北京演出时，一个女孩子为了买到进入工人体育场的高价门票，毅然去医院卖了血……

这是一件在大众中引起震惊的事。大人们直到这时，才猛然发现孩子们走得太远了。孩子们在付出代价，血的代价。

是什么使孩子们的心如此躁动？检讨起来，正在做着父母的这一代人也曾经狂热过——当年有过“学雷锋热”、“上山下乡热”、“自学成才热”……事实上，哪一代的青春没有狂热过呢？青春是属于激情的，属于澎湃的热血，属于狂荡的冲撞，属于憧憬、遐想与浪漫的梦。谁忍心谴责青春犯下的过错呢？青春拥有特权。青春的特权是冒险，是冲动，是大无畏，是寻找一个神圣的对象以抛洒方刚热血。

青春需要狂热，青春还需要偶像。20世纪初的青年人，心中的偶像是鲁迅、李大钊、陈独秀……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的年轻人，心中的偶像是刘胡兰、董存瑞、保尔·柯察金、吴运铎、卓娅与舒拉……到了80年代初，青年心中的偶像是陈景润、张海迪、中国女排的姑娘们……偶像，是一种风范，是一根标杆，是一个目标，是青春坚韧的内力与喷薄的源泉……

一代又一代的青春走过不同的青春偶像，这一切并不令人陌生。那么，今天的孩子让人陌生的到底在哪里？

歌星们在舞台上潇洒地来回，迷离的灯光落进眼里让他们的目光更显多



情动人；他们的装束总是领导着潮流；他们容颜亮丽，歌声轻柔……仅仅因为这一切，便足以让孩子们将自己的心腾挪出这样大的空间，专门由他们来占领吗？这些年轻的心，应当是多么纯洁、多么沸腾、多么开阔啊！他们应当容纳的是崇高的信念、美好的理想以及深刻的人生准则啊——老一辈肯定在这样慨叹。

让人陌生的就在这里：今天的孩子心中的偶像竟然那样轻——不具备生命的质量与重量；与这一个世纪里所有年代的青春偶像相比，他们都更没有内涵，更加表面化，更加不堪一击。

### 理解一个词：包装

一个美丽而柔弱的女孩儿，梦想着天王歌星能在千万个追星的少男少女中发现她，因此想出一个聪明的办法来表白心迹：她用小刀划破手指，让鲜血在一条漂亮的小手绢上滴出一颗一颗的“心”来。小女孩儿洁白的纤细的手指在手绢上颤动。当这张印着几十颗心的手绢寄出去的时候，那根划破的手指感染了。歌星依旧没有音信，像以往那样遥不可及，女孩儿却危在旦夕。她死了。

故事还没完。

女孩儿的父亲是一个十分擅长组织歌星来大陆演出并因此赚了大把钞票的人。当他伤心地为女儿流完泪，并花费昂贵的代价为女儿操办完葬礼后，一转身，他又立即忙着举办歌星演唱会去了。

这是一个不觉悟的大人。

著名作家梁晓声在写这个故事时，心里一定充满了伤痛与悲愤。伤痛的是为孩子，悲愤的是为大人。

——追星仅仅是孩子的事情吗？

不是！深深关注着孩子命运的作家梁晓声在小说中设计的父亲这个角色，至少可以说明他想揭示一种关连：孩子的殉难与造成这种殉难的幕后操纵者。

女孩儿的死与父亲不无关连！是父亲亲自参与了制造“偶像”的过程。

事情到底是怎样一回事呢？

现代社会的一切，的确来得让人眼花缭乱。我们对很多事情还来不及思考，就只能囫囵吞枣了。瞧，我们的生活中又挤进了一样东西，它叫“大众文化”。

这是一个有些费解的词儿。但简单地说，当制造文化产品的直接目的演变为赚钱时，大众文化也就产生了。即是说：当文化成为一种商品，能够使制作者享受到利润时，这些文化就成为了大众文化。大众文化不是指大众的文化，而是指为大众生产的作为消费品的文化。

或者这样解释：文化——这种曾经高高地踞于人类文化精神殿堂的东

西，现在成为了跟商场里标价出卖的东西一样的消费品。它失去了以往的高雅，却具备了通俗性、普及性、大众性。

这是我们正在面对的市场经济的一个必然产物。在我们比以往有更多的机会享受到文化产品时——比如电视连续剧、通俗歌曲、卡通制品、营利性的体育比赛等等，我们也不可避免地必须面对文化跌落为商品这一事实。这一件事既有好处又有坏处。好处在于：它让所有的人都有了享受文化产品的平等机会，而不像以往，文化只是由一些特殊的人来参与生产的；坏处在于：由于文化商品在消费过程之中必须实现赚钱的目的，所以，它非常容易跌落低级的、庸俗的境地中去。

歌唱是一种美好的艺术。在语言的倾诉到达不了的心灵深处，旋律却能深入进去，它能掀开人缄默的心扉，让那些久积的悲哀与欢乐像流水一样叮咚地淌出来。

但现在不一样了。我们所看到的许多舞台上的表演者，他们并不咏叹自己的内心，不表达任何从心灵里涌出的情感。他们只负责表演签约公司规定给他们的那些内容。当然，这些内容是公司事先设计好的，也是肯定可以赢得观众欢迎的；同时，从表演风格到一低头一回眸一浅笑以及每一句台词，他们都只负责传达事先规定的一切。

这样说，“包装”这个词的含义好像也就很容易理解了。事实上，当大家在报纸的娱乐版、电台的音乐节目里听到众口一辞谈“包装”时，这个词并不含贬意，相反，它似乎很有魅力，很诱人。

我们并不否定“包装”。但问题的关键在于我们必须弄清楚一个事物的实质——就如同看见泥土，我们知道它属于无机物；看见泥土中正在嬉戏的小动物，知道它归属于有机物一样——包装，属于制作文化商品的一种手段。

歌星因此在制作商那里是被作为文化商品之一对待的。竭力包装一个歌星，就是为了成功地向社会推销一个歌星，以获取轰动的市场价值，事情的实质就在于此。因此，当一个人被包装商看中，说明他具备某种潜在的市场价值；而当包装商成功地把一个人包装成青春逼人的偶像时，这个包装商的原意并非向青年推荐一种意义、一种价值、一种精神，他的本意只在于获取市场的成功。当然，被包装者或许有或许并没有偶像的高贵，他们的演唱可以毫不触及自己的感情与灵魂，也可以不去深究所表演的一切与自己的精神世界到底有多大关系。

偶像沦为一个空壳，一个被抽去了个性与内涵的空洞之物。

人文精神由此远遁。

人文的艺术应当是怎样的艺术呢？“艺术使人有生命！如同鹭鸟取食般紧抓住人生，将人生携往天空，一同升上清澈广大的天空。”罗曼·罗兰这样说过。只有让心灵参与进去的歌声，才能进入我们的精神灵府里。

不知道追星的孩子是否注意到报上有一些类似的话：“……商业文化最大的特点就是新奇、易变，在流传中变成时尚，从而引起消费者特别是青

年的兴趣。”“时尚对于青少年的诱导有时是积极的，有时却是消极的，它完全可能让孩子们变得颓废，让他们无谓地消磨掉青春，而不留下任何有益的积累……”这些提醒，值得我们在哼着流行歌曲时想一想。

### 让我们的心保持高洁

70年代，一些无病呻吟、空洞贫乏的流行歌曲在台湾泛滥成灾时，一个潮流涌动了：唱自己的歌！写自己的歌！谱写大自然和纯真思想的歌曲流传开来。

这就是“台湾校园歌曲”流行风。

80年初，台湾校园歌曲传唱进大陆，正在校园里的一代青年人深深地沉浸在“那是外婆拄着杖，将我手轻轻挽”的澎湖湾里，沉浸在“牧归的老牛是我同伴”的乡间小路上，沉浸在“新鞋子，旧鞋子”的稚真的童谣里。当然那时的大学生们尚不清楚，这些优美的歌曲是针对一种时尚进行反动而生产出来的。

90年代，大陆也浸泡进流行歌曲的低靡之中，时间一久，大家终于腻味了，于是大陆也有了自己的校园民谣。“睡在我上铺的兄弟”、“同桌的你”……我们一时间唱得很投入，却忘了问：这些校园民谣是否也跟当年的台湾校园歌曲一样，有一些逆潮流而动的意思？

答案或许是肯定的，或许是否定的。因为很快，校园民谣也被包装了。

看来，我们面前的商品市场大得很，已经是一个天罗地网了，它能够席卷我们发自内心的每一句独白。

但我们还是可以保持我们心灵的高傲与灵魂的高贵。至少我们应该学会辨别台上的演唱者是一个真正的艺术家还是一个空心的人；同时，我们也应该学会辨别台下的自己是否失落了自我，失落了主体人格。

文学家这样描述过伟大的托尔斯泰：“他是告白内心世界的艺术大师，是泄露低声倾诉的梦想及灵魂深处的告白大师。他一心一意只说自己的话，所以，他发现了真正的自我……”

这是人类最珍贵的艺术家，是越过了漫漫史程与历史硝烟依旧让我们仰之弥高、怀念依然的人。他的创作永远地充实着我们的心。

只要我们肯抬起脚，走到山的高处，便能一眼看出天地的深刻：喧哗、噪音、浑浊都沉进底部；浮在我们身边的，是清亮、辽远、开阔，它们无边无际，横无际涯，任谁挡也挡不住。

## 生命不败 ——对于时尚的追思之二

### 游戏机在布道

我们好像很难对身边的事情建立起一种审视的目光与批判的精神。我们习惯于参与。参与能够给予我们快乐。正如跳舞，看舞的人当然不如跳舞的人淋漓尽致，足以充分地体会到自身的价值。但审视与批判可以带来另一种价值。

举个例子——让我们审视一下我们面前这台正在呼隆作响的游戏机。它为我们的生活带来了什么？带来了欢乐，带来了精神亢奋，带来了一种测验标准：我们每个人的智力与反应力到底有多高到底有多灵敏？这是通常的观察角度，不是批判。

审视需要距离，批判则需要一种心灵尺度与精神厚度。所以，拉开一段距离，让我们看看，这台正在战斗着的机器，教给了我们一些什么？

它教给我们对着敌手抢先开枪；教我们占领有利位置以抢占上风；教我们不惜一切代价以成为战败者累累遗体上的最后狂欢者——最后，它教给我们一个逻辑：做强人的逻辑。

游戏机教给我们许多游戏规则。但最终有一个规则是不变的：鼓动你成为最后的强人。

这样审视游戏机算不算一个独特的角度？别人没有到达的角度，你到达了，这就是一种价值；而且，你没有僭越合理思考的范围，这就是你的审视与批判，是你所体现的独特的思想价值。

有人说：如果 20 世纪以前青少年的布道者是牧师与教师，那么，近 20 年来，充当布道者的就是游戏机。

游戏机的布道对象看来不仅是背书包、戴近视镜的孩子们。它传播逻辑的范围比我们想象的要远得多。大人们不也是在遵遁游戏机的游戏规则吗？看看拳击台上，泰森因为打败了所有对手便缠上了“金腰带”，缠上了万贯家财，缠上了斐声全球的声名。如果不是他最后理智丧尽痛咬了霍利菲尔德的耳朵，我们大概到现在为止也不会嘲笑他，不会意识到我们将他作为一个英雄有何不妥——因为不论他小时是否爱打群架，成为拳王后是否强奸过妇女，这都不重要，重要的是他在台上击败了所有对手，他是最后的拳王。

大人门的逻辑看来也出了点问题，不然何以全球的新闻媒体都曾聚焦于他，浓墨重彩地涂染出一个令人瞩目的英雄形象？问题的关键就在这里：我们将最后的赢家理解为英雄，英雄便等同于最后的强人。

看来，游戏机的游戏规则是由游戏机之外的大社会输入的。

——用这样的角度再看游戏机，是否又是一个颇有意思的审视与批判角度？

## 项羽最后说了什么？

在中国历史上，项羽大概是最悲壮的一个英雄——哪一个英雄曾在离江山社稷最后的主宰权如此之近的时候与它擦肩而过呢？唯有他，项羽！江山在唾手可得时却与他失之交臂！这番悲切直到今天仍让我们在千年之后为他击节，扼腕，叹息！一想起项羽，仿佛就能看见一条莽莽长河的尽头，一轮落日无边无际地垂落下去，任巨人之手如何挥动，也难以挽留——那么一幅萧萧壮烈的图画。

项羽因此成了后世所有希望成为强人者警戒自己的一个悲剧英雄。尤其是鸿门一宴，项羽放走刘邦那一段，更是令人痛心疾首，它教导人们不可“沽名钓誉”、心慈手软，以防铸成千古大错。而项羽略略显得有些童真的率直之气，也成为千百年来欲为王者的大忌。

历史似乎总是只顾着欣赏最后的成功者，而不肯为中途折戟沉沙的英雄多费一点笔墨，这就是所谓的“成者为王，败者为寇”。为悲壮者落泪凭吊的，最后只剩下了那些在台上翩跹起舞的多情歌者，或是舞文弄墨的丹青高手。但可惜的是，他们都不是正统的历史记录者。

成者为王，败者为寇，这个逻辑强久不衰。直到今天，它仍然出现在我们看待一切胜负决战的目光里。足球甲 A 赛如果哪一支球队表现极佳，令全场颠狂，但最终与冠军无望，我们肯定就会用“只开花不结果”这样的话来奚落他们；如果武宫正树极漂亮极有长虹贯日之势的宇宙流布阵最终以半目之差负于对手，我们肯定也会怀着极其沉痛的心情，对这位长期以来坚持自己信仰的围棋高手作一番检讨——宇宙流虽具有浪漫主义的理想之光，但终于败了呵！

楚河汉界，胜败乾坤。所以，希特勒屠杀了那么多的人，但至今西方依然有年轻人崇拜他；曹操作为乱世英雄，既是一个大诗人又是一个不无胆略的政治家，但有人会抛除这一切，独独去玩味他那句充满强盗逻辑的名言：“宁肯我负天下人，不愿天下人负我。”——虽然仅凭这一个把柄，一个英雄就已跌落为一个枭雄，下降了整整一个等级。

长河落日，英雄末途，楚霸王项羽在猎猎风中勒住那匹骏马，面对瑟瑟大江萧萧落木，最后想说些什么呢？

## 孔子为什么不称霸？

千古以下，看重失败的英雄者，太史公司马迁大概是第一人。他秉直写史，推演公正的历史逻辑，怀着崇敬之心去追写那些超迈的侠义之士——他重过程，不重结果；重正义、道义、信义，不重“胜者王，败者寇”的强人逻辑。

司马迁是第一位为项羽说公道话的人。他推崇这位勇武正直最终却战败疆场的江东义士，竟然一反常规，把这位失败的英雄写进了“本纪”里！——一本纪，这是专为皇帝与君主写的传记啊！太史公把项羽当作一位君王看待。自然，这既需要勇气，更需要一种独特的眼光！而写到以市井无赖起家、不无刁蛮之气但最终成就了王业的汉高祖刘邦时，太史公的笔调里竟敢流露批判之意。这样写历史当然会得罪当权者。但即使是经略韬天的汉武帝，也未能折服司马迁。太史公曾自白要“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作这种宣言的史官在中国历史上并不多见，因为他所遵循的历史法则不从现世的逻辑中来，而从天人、古今以及慷慨独立的自我中来。

司马迁是一个不守现成的游戏规则的人。他留给后人的隐语就是——赢家不一定是英雄。历史当然永远地记住了他，并用他来教育我们后来的人。

还有一个不循强人逻辑的人，他是远司马迁 400 年以上的孔子——我们熟悉他，远甚于熟悉那些在 3000 年以前的中国历史舞台上叱咤风云、做了国君的春秋霸主们。但孔子不是霸主，孔子是平民。

孔子的一生，似乎落寞寂寥，终身不外教书、教育弟子，以及赶着一辆牛车，走很远很远的路——从我们现在的山东一直走到山西、河南、河北——一路颠簸着风尘仆仆缺衣少食穷愁潦倒，去各个国家作民间访问，花费很大的力气才能谒见国君。一旦见到这些雄心勃勃的君王，便要力劝他们采用王道策略，抛弃霸道策略——所谓王道者，即以道德感召天下，不战而为王；所谓霸道者，即以武力君临天下，在生灵涂炭中走向王位。尽管孔子是一位旷世辩才，但他的理论往往只能得到很小的共鸣。当国君们退到寝宫里去仔细思量时，他们往往会决定不予采纳。孔子于是只得奔赴下一个目的地，餐风露宿不知疲倦地寻找他理想中的君主。

但所有的春秋国君都让孔子失望了。

后来研究历史的人不再围绕这些话题作文章。他们提出了一个新鲜有趣的问题：孔子如果真有政治图谋，为什么不揭竿而起，树起一面旗帜，也来做一做春秋霸主？要知道，他是完全具备这个条件的啊！他有三千弟子——即使是在今天，三千人也算是一个庞大的人才集团！更何况当时这些堪称有最高学识才能的人，都是各个国家的栋梁，孔子一振臂，弟子们焉有不八方附集之理？且孔门中还有具备一流外交才华的子贡，这位终生敬重老师的学生宁愿不向天下施展自己的抱负，也要时时刻刻跟随在老师身后。

但孔子不称霸。他甘愿在路上不停地行走，孜孜不倦地传播理想与学识。显然，他不认为占领天下就是最后的胜利。

时光公正地见证了每一个人在历史长河中的位置。作为一个圣哲之人，孔子开启了中华儒家文化的源流。他短暂的肉体人生，绵延成了中华民族的历史精神。我们生生世世祭奠圣人，而时光却涤荡尽了中原大地上春秋霸主们留下的最后一丝骄傲的霸气。

这大概就是一世称雄者与圣人的区别：前者把苦难留给别人，后者把苦

难捡起来，背在自己身上。

还有一位离我们最近的反强人逻辑的人——鲁迅。这位本世纪初的青年导师，给我们讲过何为“中国的脊梁”。先生说：那些在赛场上即使掉到最后，依然稳健地向终点跑去的人，以及看台上那些并不喝倒彩的观众，才是——中国的脊梁。

先生极端看重人生坚韧而持久的行进过程。即便一切都败了，一切都被剥夺了，但意志、勇气、骨气还在，这样的人就是永远站立着的，永远没有被击倒的。这才是真正意义上的英雄，是真正意义上的人中豪杰。

人可以一切皆无，无胜败之心，无强弱之辨，无功利之虑，但不可无柔韧之志与真诚之心，这是人性层面上的真正的英雄气质。看一看这一个人——衣衫破碎的过客一直在走，从他还能记得的时候起，他就一直在走。路边的老翁劝他回转去，因为前边的路他肯定不能走完，但过客依然要走。他只能走，因为前面有声音催促他，叫他，使他停不下。当老人带着孩子走进土屋关上门，天底下孤零零的一个过客，却毫无畏惧地向无边无际的夜色中走了去。

你知道鲁迅先生的这篇作品吗？它是《野草》中的《过客》。

我们都是时光的过客。所谓过客者，乃行走于天地之间者。宇宙如此浩瀚悠久，而人生却是如此短暂、飘忽、虚渺。一介过客，不论成败都得走在一条人生路上。我们可以去尽情地较量输赢追究鹿死谁手，但不可丢弃磊落、乐观、刚毅、永不放任这一些品质，唯有这一切，才是英雄本色，是谁也打不败的本色。

所以才有了另一种胜负之说：仁者之败，虽败犹胜这是另一种逻辑，我们的逻辑。

## 新读书谣 ——对于时尚的追思之三

### 吃蜜的孩子

穿上新衣服、即将被教士或有学问的人领到学校去上第一次课的孩子，此刻是多么高兴啊！在教室里，他得到了一块干净的石板，石板上有用蜂蜜写成的希伯来字母。老师告诉他：每当他学会一个字母，他就可以舔掉石板上的蜂蜜。随后，这些古代以色列的孩子们还可以吃到老师给的蜜糕、苹果以及核桃。

两千多年前，以色列的教师在这时会为孩子们说：“瞧，知识是多么甜蜜啊！”

这是一个多么美好的开始！一个人由此跨进一扇门，进入一座明亮的殿堂。

这又是一个多么美好的习俗，虽然它早已经被废弃了。但习俗后面的隐喻是那么清楚，它在表明人类原初时代对于知识的根本认识：知识是上天给予人类的最甜蜜的礼物。

所以，苍天之下的孩子都应当懂得膜拜知识，敬畏知识，尽情地咀嚼知识，因为，“有知识的人便拥有一切，有知识的人不会贫穷。而没有知识的人会拥有什么呢？人一旦掌握了知识，他还缺少什么呢？”古代以色列的圣哲说。知识是一个甜蜜的源泉，是我们生下来站立在这片陌生大地上的一笔财富。它是苍天、人类的祖先赋予我们的，它是我们开启眼前这个世界的钥匙。

### 知识的命运

但知识从来就是高高地被置于人类精神的殿堂之上吗？看来不完全是。欧洲中世纪曾废黜了教会学说之外的其他异端知见；公元前一世纪的中国秦朝，也发生过“焚书坑儒”的悲剧事件。看来，知识的命运并非永远吉祥如意、一帆风顺，在人类风雨兼程走过的长路上，知识竟也有坎坷多舛的时候。

但认识到知识的永恒价值，终究是人类理性精神的体现。唯有当人类的足迹偏离了理性的航道时，知识的厄运便接踵而至了。幸运的是，这样的时刻并不多！瞧，“文化大革命”就是一个很好的说明。这场著名的践踏知识、蹂躏文化的灾难运动一结束，中国人就迎来了一个尊奉知识、高扬知识的新时代。许多人都会记得70年代末那些激动人心的场面：在“读书无用论”中长大的一代年青人，在苍白的青春过去之后，突然感到久违了的知识是那么亲切！他们捡回书包与书本，从ABC重新学起，一时间知识成为中国人的焦点话题。在70年代即将结束的时候，中国的年轻人手里都同时捧起了一本报



告文学，读得如痴如醉，这就是徐迟的《哥德巴赫猜想》。受尽屈辱的中国知识分子从此成为社会瞩目的中心，陈景润这个名字一时间出现在所有中小小学生畅想攀登科学高峰的作文本上……整个中国如梦方醒：走向现代化，离不开知识。

对于所有辱没过知识的时代与民族，“文革”以后的知识至上热是一个绝好的劝告，它说明知识价值的永恒性与不可侵犯性。

那么，说着说着就到了今天——今天，我们的高考热、考研热、考博热，当然是承袭着 70 年代末的读书热而来的。但是，如果我们仔细听听，认真看看，或许我们可以辨认出两个年代依稀的区别来。近 20 年来，上大学这根弦虽然越来越紧地绷在中国的城市与农村，从未松活过，但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大学校园里有了“六十分万岁”的口号？从什么时候开始，我们一跨进大学校门便忙着做生意打工赚钱在校外租房谈恋爱？知识价值看来在这十年间确有变异。

记者报道说：中国大地在处处“热浪”（炒股热、汽车热、住房装修热、减肥热等等）起伏中，又出现了一个新的热点：考研热。1996 年，国家计划招收研究生 4.63 万人，报考者却多达 20.4 万人，达到 1981 年我国建立学位制度后的最高峰。与此同时，“考博热”也正在升温。

当然，考研、考博之热比炒股、汽车以及减肥之热等等更值得我们惊喜与欣慰，它说明我们的社会正在向高层次迈进。

但是，现象之下埋着让人担心的隐忧。一位大学教授一针见血地指出：目前考研的热浪背后，正是学术冷的空气。考研热并不能反映知识的尊贵，相反，知识价值在跌落。

为什么呢？教授们说：到社会机制上找找原因吧！

中国人经历过惨痛的教训，所以尊重知识已成为 12 亿中国人咬定的事实，社会于是形成了高学历高报酬高职位的选择机制，这样，进而便奠定了以高文凭谋求好工作的心理动因——答案就在这里：读书，直接目的不完全是为了读好书，而是为了迎合社会这部大机器的筛选机制。于是，在每年毕业的本科生多达 70 余万的巨大就业压力下，择业竞争演化得异常激烈，为了留在大城市，考研就成了一条“曲线救国”的道路。

北京一所著名大学流传着这样一句话：“一流本科，二流硕士，三流博士。”有人解释说：好学生不考研，考研不是好学生。此话或许片面，但是，好学生都到哪里去了？答案是：一是出国，二是找到满意的工作。专家认定：90 年代的考研大军，素质已远不如 80 年代。

这当然是一种悲哀，但事情还不止于此。大学教师们认为：真考上研究生的学生中间，普遍持着一种“既已上研，何必读书”的时尚。据说：一所著名大学经济系的博士生们，有一半以上在校外租房住，有人三个月没进过校门。他们个个都说自己很忙。忙些什么呢？不是忙课题，忙论文，而是忙生意。

硕士因此不硕，博士因此不博，读书沦为一种手段。当然，这不是读书在今天才有的命运。很久以前——自中国唐朝确立起科举考试制度以来，读书人就常常不由自主地走到了与读书的本意相悖的道路上去。本来，唐太宗设立科考，目的是要尽囊天下之士，让优秀杰出的人才为李家王朝立功出力。相传太宗李世民看着中选的进士们鱼贯而入，心中洋洋得意，不禁脱口而出：“天下之士，尽入吾彀中！”然而一旦这样的选士制度确立起来且固定化以后，读书人的目的也就容易变异了。读书可能不再是为了博取知识，而是为了进阶、升官。千百年来的科举制，就像一根从未放下过的指挥棒，让多少读书人守着青灯黄卷，熬白了少年头！我们在书上读到过范进似的疯狂，人生的大起大落大悲大喜大进大退，尽在开科取士的那一瞬间确定。据说，自唐至清的 1000 多年间，历史上考取进士以上的读书人，仅有 10 万！而 1000 多年来，为科举考试奔劳一生的人，何止百万、千万！这就是知识价值的一次大规模的异化，一次大规模的颠倒。

“读书”这一件事情被抽去人文精神，看来古已有之。知识在这些时刻变得不再甜蜜，而让人感受到一丝苦涩。这就是知识的复杂的命运吗？

## 不做孔乙己

虽然如此，我们却在历史幽深的回廊里，听到了历史判给知识在下个世纪的命运。

信息社会的研究专家们说：未来的人类社会在根本上是知识价值社会；知识与智慧的价值将使下个世纪的人类社会发生很大的变化，一方面它将充当经济发展与资本积累的主要源泉与动力，另一方面，它将使人们的伦理观念、审美意识发生改变。

我们在著名的丹尼尔·贝尔论述信息社会的著作中，可以一目了然地读到这样的观点。丹尼尔·贝尔认为我们未来的社会具有的特征是：一是经济结构将从以产品经济为主转向以服务经济为主，而服务经济主要是以知识为基础的服务业、信息处理产业、教育等；二是劳动就业结构将发生变化，受过高等教育的专门人才在就业者中的比重越来越大，社会的领导阶层将不再是企业主，而是科研人员；三是理论知识将成为社会的核心，成为社会决策新的依据……

知识将变得前所未有的重要，这是丹厄尔·贝尔以及众多的未来学家告诉我们的。它将成为 20 世纪以后的孩子们的常识，成为他们入学后的第一课。

读书沦为一种手段的命运，必然将被新世纪的逻辑抛弃。在新的时代到来之前，尊重人文意义上的真正的知识价值，将是任何民族都必须服从的一个选择。这是人文精神的一次决定性的胜利。

我们还记得孔乙己吗？这个名声颇大的读书人在咸亨酒店里为自己所做

的著名辩白，值得我们好好思索。他说：“窃书，不能算偷，读书人的事，能算偷吗？”读书者，神圣之业。但孔乙己在说这话时，正好以读书人的身份，嘲笑了读书的价值。

这算得上抽掉知识的人文精神的一个例子。

我们要好好思索的就是：以读书人的身份，我们能够以自己的行为去嘲笑知识的价值吗？

## 提问时尚 ——对于时尚的追思之四

### 文化衫的独白

“活着没劲。”这句话，是从谁的嘴里喊出来的？

1991年的夏天，当过美术编辑的艺术个体户孔庆谦，设计出了一种特别的文化衫，雪白的圆领T恤上赫然写着一些字：“没劲！”“烦着呢，别理我！”“活着真累。”……一时间，街上流行文化衫。

1991年的夏天倘若没有这些从心里痛痛快快地扔出来的叫喊，或许会是一个极其普通极没有色彩没有特点的夏天。因为红裙子也流行过了，花布短裤也流行过了，泳装迷你裙也都流行过了……还有哪一种设计哪一种构思才能激起我们的惊讶呢？

不过，把“没劲”明明白白写出来摆在前胸与后背上，不是最没劲的事情吗？把“烦着呢，别理我”张贴出来昭示给川流不息的大街人群，不是存心要让人理睬一下你、张望一眼你的内心吗？这真是一种最奇怪的私语，低声私语者希望天下所有的人都能听见自己的独白；这又是一种最奇怪的自嘲，自嘲者拿了最没有嘲笑价值的东西展览给大家。但这一切都不重要，重要的是我们终于看到了，现代人的内心表达既幽深曲折又浅显直白。

孔庆谦的文化衫裁剪出了我们这个时代独特的文化样式。我们生活在一个色彩越来越艳丽，但我们的内心似乎越来越空白的时代；我们周围的声音越来越多，然而一旦背过身去，我们却发现要想对自己讲的话越来越少；我们身边激动人心的话题越来越多、可供选择的角色也越来越丰富，但只要一凝神，我们才知道选择变得越来越困难，以至于我们终于不敢下手了……

“没劲”就是这样被喊出来的。想想看，我们现在的冰淇淋专卖店里一下子可以摆出33种冰淇淋以供我们选择，电视也由三个频道增加到了几十个频道。以前我们关心的焦点问题统共也就是那么几个，现在的书摊小报精品书屋却突然让我们知道天底下还有那么多的秘闻，而且焦点永远都有天天都有总是层出不穷。既如此，怎么还会“没劲”呢？

第一个高喊“没劲”的人，肯定还会暗自觉出些许劲头——因为他是第一个、他展现出了个性；等到“没劲”被大批量生产出来流淌进大街小巷，这时的他，肯定会真正地觉出没劲了。

如此，“没劲”真的就深深地沉进我们的心底里去了，泛滥进我们的生命中去了。

所以，我们该好好想想：无聊是从哪里来的？

时尚，与心情无关

不知道我们发现一个秘密没有：在为时尚所支配的社会里，不是人左右时尚，而是反过来——人只有进入时尚中，才能确立、肯定自己。

发现这一点至关重要。它牵连一个重大问题：关于自由——人的主体人格的自由。

洞察我们的生存处境需要智慧，而不能仅仅凭借我们单薄的身体去无休止地跟周围一切相厮磨，那样只能使我们的时光与身躯遭受浩劫，而不能打磨出成熟的自我来。

举个简单的例子：许多女孩子都喜爱打扮，并且希望在着装风格上独树一帜，领导潮流。于是，市场上一有时髦样式，就被穿在了她们身上。她们就这样不断地追逐市场，把自己变成大街上一道最新的风景。但是，终于有一天，我们突然发现，她们没有风格。

因为，她们没有自我。

她们把自己交给了市场，把自我的形象交给了时尚。她们忘记了自己还有独立的个性，由此，她们便放弃了自主的人格。

这个例子浅显至极。时尚竟然是这样一个有趣的东西，稍不留神我们就被它“涮”了，被它戏弄了欺骗了。

那么时尚是怎么左右我们的呢？从根本上说，时尚是我们今天特有的“大众文化”（我们曾在前面解释过它的含义）中的一种；所不同的是，时尚与大众传播媒介——电视、报纸、电台等等结缘更深。一种文化产品要成为时尚，传播媒介的参与是极为重要的一个环节，正是电视、报纸、电台在不断地为这个社会制造、提供着最新的时尚。它们可以让一个歌者一夜之间成为明星，也可以让一种产品转瞬之间家喻户晓。由于我们生活在一个大众传播媒介无孔不入的时代里，时尚的制造因此也就如此地快速且深入人心。譬如我们每一个人的发型、我们所喝的饮料、我们度假的方式、我们开玩笑的话题等等，都难以逃脱电视、小报与广告的指导与训练。“一个女中学生的微笑，都可能带上好莱坞的商标。”一位著名作家如是说。这是对我们今天社会的透视。在大众传媒铺天盖地笼罩我们的生活的时候，时尚铺下的也就是一张天罗地网。

因此，我们在第二天早晨摆谈的话题，常常不约而同地是头一天晚上电视节目主持人提到的话题；如果同学们都在春游的时候穿上了“李宁牌”运动服，那么穿旧式毛衣的你，就有可能显得孤兀而怪异；如果哪一天大家都在谈论着“传销”或者电视直销，而你却茫然不知，那么你一定会上警惕并怀疑自己：我怎么办呢？——这就是我们必须辨别、懂得的这个时代的特征：时尚正在占领我们，从生活方式到精神世界。

本来，现代社会是推崇个性、标榜独立精神的，但市场这个魔术师出其不意地偷换了现代社会的本意和初衷。我们曾经有过一些美好的感觉，以为我们将在现代社会的广阔空间里尽情地释放个性，舒展意志，但现在，我们发现，市场带领着大众媒体端着一桌子事先已调配好的饭菜上来了。这的确

是一次丰盛的宴席，足以让我们饱食狂嚼，却不是由我们自己调配出来的。正如肯德基或麦当劳，我们一走近它们，仿佛就有一种品尝到了人间美味的感觉，但事实上，它们递过来的，永远是同一种佐料配制出来的同样的家乡鸡与同样的汉堡包。

这真是一个十分让人回味的话题：我们从追求个性出发，最后却回到了大一统的风格中。

再看一看当今著名的文化景观卡拉 OK，这一种娱乐方式以所向披靡的传播速度占领了全中国。它的魅力在于它让所有的人都充当了主角，充当了表演者，把本来由某些人才能享受的舞台特权，平分给了大家，把观众以往深陷进座席里的身体拉起来，用自我表现代替被动聆听——这的确是一次解放、一次革命。然而，当我们引吭高歌、淋漓尽致之后，我们却突然疑惑：人人都唱同一首歌，人人都玩同一个游戏，真的就实现了自我表达的最初愿望吗？让千千万万不同个性不同气质的人，同唱一首《潇洒走一回》，真的能够激发出我们截然不同的或悲或喜的内心吗？

走到最后，才蓦然发现一个道理：时尚，依照着大众文化的商业法则运行，从本质上说，它与我们的心灵无关，与心情无关。

### 学会对时尚说“不”

发现自己的心情，居然也变成了一件不容易的事。如果一个人把时间全部都交给了电视或录像，到后来，他肯定会发现自己心境很模糊，茫然一片。

生活在现代的人，要在铺天盖地的出版物与层出不穷的广告诱惑中找到自我，这大概比以往的时代要难得多。我们会很容易便迷失了真正喜欢的东西，忘记了自己心中真正需要的一切。我们开始变得被动、麻木。当 VCD 的屏幕上出现了什么，我们就跟着唱起什么时，我们此刻站在演唱席上的被动，是与以往坐在观众席上的被动完全一样的——我们依然没有选择的余地。这就是我们今天在享受高度物质文明的同时，所付出的代价。

我们仍旧在出让自己的自由，以与以往不同的方式，但没有自主的个性却是根本相同的。

当然有人觉察到了这一切。虽然觉察意味着从时尚中撤退出去，而一旦撤退出去就会让自己站在一个落伍者的位置，一个孤零零的让人费解、狐疑的位置。

唱歌的流浪者张楚大概算是这样的人。他唱过：“你想表现自己吧！”又唱过：“哦！姐姐，我要回家！”那种寻找家园的呼唤，让人伤感。他还唱过：“孤独的人是可耻的……”把自己推到了一个两难困境里，让人痛彻心肺地听见了一个对都市时尚不屑一顾的人，孤独地走在大街上吼出的声音：我们看不见他灵魂的高贵，却只能看见他形容的卑琐。

拒绝时尚是一件不易的事。拒绝时尚意味着我们要勇敢地剔除潜藏在心

灵深处的媚俗气质。人在一低头一顺眉之间，就可媚俗；因为随顺大流永远比孤单地站立在风中更容易。所以，真正的个性不是在时尚中滋生的，真正的个性只能在拒绝时尚中诞生。

认识时尚，至少我们应该意识到时尚在赋予我们斑斓生活的同时，让我们所丢失的那一切。夜深人静的晚上，俯下身去，在挂着巨大的广告牌与有着苹果牛仔裤专卖店的大街上，找一找我们不慎失落的东西吧，这肯定是一件好事。至少，我们会感觉到一种从包围圈中冲杀出来——或者说，撤退出来的那种平息与安静。这时，再问一问自己：我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我从哪里来，我希望到哪里去？我真的必须去学经营管理考工商硕士吗？假若我不愿赶出国潮，而愿奔赴人迹罕至的民间，去看看世纪末的大地风情呢？如果我拒绝订阅《时尚》，而把时间留给汤因比的《历史研究》呢？

——如果我对时尚说“不”呢？

人只有为自己找到一个点，才能确立起自己。而能帮助我们确立起这一个点的坐标系，不是放置在众声喧哗的时尚大街上的，因为喧哗只能让它倾斜、倒塌；这个坐标系只能放在广阔的时空中，找到历史的绵延，也找到此一刻的现实——在这一个更加宽阔的时空里，喧嚣成了浮尘，时尚远去了，留下来的，是永远未被磨灭的价值。

## 庄严道德

### 古老的道德庭院

凉风习习的夜晚，苍穹高远，星群闪烁。在古老的庭院里，一个苍重的声音响起。声音已是很古很古了，我们仿佛可以立即辨识出它不可思议的悠远气息。

借着星光翻开人类的历史，我们会发现：这声音排在历史的第一页。

它真的已是很老很老了，从第一行到属于我们今天的这一行，人类史的每一页上都排满了关于它的字迹。

它似乎从来都没有停止过与人类同行的脚步，从古到今，它一直伴随着人类一道行路。或者，它应当仍很年轻，并且永远年轻。

悠远的星空之下一座古老的庭院——那应当是我们小时候纳凉听故事捉迷藏的小庭院吧，我们从没了门牙的爷爷奶奶那里听到了关于它的故事。

后来，老师终于在黑板上写出了它的名字：道德。

### 关于道德

在我们生活的这个地球上，道德的垂训是人类从一诞生起就有了的。在我们的历史里，它是一个最具有原始意义的母题。

我们如此熟悉这个词汇，对于我们来说，它已经不存在多少新鲜感了，我们甚至很少有时间去重温它了。但是，关于它，我们到底能够说出些什么来呢？你一张口便能说出“道德”的含义吗？

我们恰恰很有可能与“最熟悉”的事物失之交臂，在自得的心理中与它保持实质上的陌生与疏离。这样的误解，或许已经发生在“道德”之上了？

看来有必要近距离地走近道德。

道德的古老源于道德的本质，它发生在人与人比肩而立的那一瞬间——对于人类社会来说，当人最初拥有了朦胧的意识，开始采取一种方式来处理与他人的关系时，道德规范也就有了最初的萌芽；而对于每一个人而言，当他站立起来看到了身边的芸芸众生，知道他必须以某种方式去面对他人时，道德意识在他身上也就播下了第一粒种子。

《中国大百科全书》这样解释“道德”一词：“以善恶评价的方式调整人与人、个人与社会之间相互关系的标准、原则和规范的总和，也指那些相应的行为和活动。”

人应当在善的标准之下去调整自己与他人、与社会的关系，这是道德最明显的训诫。

看来道德之意并不繁琐。当你时时刻刻怀着善意去面对身边的一切时，道德就在你的掌握中。



有一个故事：一位盲人在夜晚走路时，手里总是提着一个明亮的灯笼，别人看了很好奇，就问他：“你自己看不见，为什么还要提灯笼走路？”

盲人道：“我提灯笼并不是为自己照路，而是让别人容易看到我，不会误撞我，这样就可以保护自己的安全，也等于帮助别人。”

一位名叫陈招池的台湾人在讲了上面的故事后，说道：“时时帮助和关怀别人，所谓为善至乐就是这个意思吧！”

盲人点亮的不是一盏灯，而是一种道德情怀。可见道德的训诫并不是那么严厉、古板、让人生畏，它只是要求我们心中有一丝温暖的情意，一旦点亮了，就既照亮了自己的心，也照耀了别人的路。

### 最后的信服：道德不败

总是被不断提起的话题，必定具有永恒的意义。道德的永恒，在于它对人性永远的提醒与鞭策。

数千年中国的历史上，今天发生了一场最大的变革：市场经济进入所有人的生活。这是一个剧烈的大变动，其间，我们已经深刻地感觉到了：古老的道德体系，正在经受考验。

考验来自于市场经济的挑战。以往的道德体系里，当然包含着一些不适应市场经济发展的因素，譬如以经商为耻的观念、羞于言利的观念，等等。市场经济对于阻碍自身发展的那一切，冲击得最为迅猛而无情。我们在很短的时间里，就领略了这一种摧枯拉朽的力量：与市场经济的发展相违背的那一切思想观念，转瞬之间，便从以往的道德大厦上脱落下来。古老的道德体系被摇撼得吱嘎作响。

再仔细打量一下身边。果然，周围的人们以及我们自己，都在身不由己地发生着一些变化：以往我们不能理解的事，现在我们已变得分外的会意了；以往我们不能赞成的事，现在已变得格外的踊跃、积极了。我们开始渐渐地适应一些事情，譬如市场上的短斤少两、商场里的假冒伪劣、朋友之间的见利忘义、反目为仇等等。

不知有多少人意识到了这一点：我们正在经历着一场前所未有的重大变革。而中华民族经由千百年历史铸造起来的道德大厦，也在经历着前所未有的冲击。正如在目前的社會生活里，一切如潮赶来的新景观后面，都掩藏着道德观念的变动。譬如，成千上万的青年农民放下手中的犁耙，一拨又一拨地赶赴城市，奔向那些遥远而陌生的地方，放弃了从前心中的畏惧与胆怯，而对于他们的父辈来说，弃土离乡却是一件愧对祖先的事。又譬如，在这一代年轻人中，离婚已不再是一件让人感到羞耻的事，他们认为解除婚姻与缔结婚姻一样自由。这一切却让老一辈捶胸顿足，因为白头偕老才是他们的向往。

终于，在一个时期内，我们听见有人在报上高声呼吁：社会道德出现了

严重的滑坡趋势，我们的道德水准已经处在一个临界点上。

这种呼喊不是“狼来了”。虽然有些道德规范的破除，能够有力地促进经济的发展，而另一些道德规范的坍塌，却迷离了我们的生活。

道德的滑坡，从根本上来说，不是市场经济的必然产物。根本的原因是：新的经济体制在打破了旧的道德约束以后，却没有来得及建立起一个与它相适应的新的道德体系，就在这一个“道德真空”之中，滑坡发生了。

跟随社会大流，我们于是不再崇尚集体主义，而分外地强调自我的利益，因为新的利益观教导我们，人应当为自我而生存；我们也不再把诚实、善良这些品质，当作一柄利剑，时时刻刻悬在头顶上，因为身边有许多事例证明，人一旦老实就要吃亏，善良无异于“傻”的同义词；我们开始学会攀附强者，踩压弱者，因为成功才是最重要的事，强人可以扶持我上路，而弱者对于我毫无用处；我们渐渐习惯了用金钱去衡量一切事物的价值，对于“友谊”、“信义”、“奉献”、“高尚”——这些无法用金钱去度量的东西，我们则远避它，冷漠它，任它在心灵之外枯竭。

市场经济就这样给了我们一个假象：这是一种奉商业价值为最高价值准则的经济形式——假如我们这样理解了，那么我们就陷入了一个多么可怕的误解之中！事实是，在市场经济还没有完全步入机会均等、正当竞争的道路上时，我们在茫茫无序的无规则的混乱中，误读了市场经济。

市场经济同样有自身高度的理性化的价值准则，一旦它发育成熟，它就将产生出一套新的道德规范，这一套体系必定是与人类以往一切时候所推崇的真、善、美相通的。它最终将用这一个结果，来告诉我们：人类的理想不败！道德不败！

直到最后，我们才会信服它——人类自身的道德力量，这一个既古老又年轻、从未衰竭过的声音，这个与人类的历史如影随形的特别的赶路者。

据说，美国著名的、以纪律严明闻名的西点军校把中国的雷锋精神奉为治校的法宝，开展人人学雷锋的活动；在美国的另一座城市里，雷锋是一个拥有很高知名度的人，人们把雷锋作为自己行为的榜样。

美国不是一个市场经济高度发达的国家吗？在这里，我们看到了什么？看到了它：人类共同的道德自律精神。

**“我就是你即将到来的日子！”**

事实上，在我们自己的生活中，已经分明能够感受到它了——因为，生活中又出现了新的道德英雄；报上也不断地有人出来提醒大家，有人喊出心中的迷惘与渴望，有人怀着深切的忧患，讨论道德危机……

道德的呼唤果然从来没有从地平线上消失过，因为我们的的心中深藏着理想，我们脚下的土壤里深埋着道德的种子，这才是一种最强大的力量，是它敦促我们重新回到道德的光亮中，真、善、美因此永驻人间。

现在的我们，可以大篇大篇地读到徐虎、李素丽的故事，可以看到乔安山、孔繁森的电影，我们还可以一次又一次地听到关于默默无闻的小女孩张领，数次无偿献血的新闻，听到希望工程募集的资金已逾亿元的消息……

几年前，著名的学者余秋雨先生，曾经写到过这样一件事：一天，上海街头一辆公共汽车突然熄火，驾驶员请求乘客们下车推一把帮助发动，请求来请求去，下去推车的是一群春游的小学生，大人们一个也没有下车。小学生们憋着吃奶的劲儿，竟然推动了一车的大人，而当他们上车一看，他们原来的座位早已被大人们抢走了……

这是一件可以让我们永远鉴照过去的事。道德的失落竟然可以把我们变成多么可笑的一群！问题的关键还在于：在我们的生活中，以后还会发生这样的事情吗？

只要孩子们还会下来推车，只要这些推车的稚嫩的生命知道自己正在做着的事有多么庄严、多么崇高，那么，未来的人们，就将永远地拥有一座道德庭院，将永远地在大地上写上“道德庄严”。

因为，上面的故事让人想起罗曼·罗兰在他著名的小说《约翰·克利斯多夫》末尾处说的那段话——

于是他（约翰·克利斯多夫）对孩子说：“我们终究到了！孩子你多么沉重！你究竟是谁啊？”

孩子回答：“我就是你即将到来的日子。”

## 感悟使命

### 负重的人

有使命感的人，与普通人截然不同。他们是一些负重的人。

把看似遥不可及的理想背负起来，放在身上；把所有人的苦难担当起来，荷在肩上，走过漫长而艰辛的路——使命就是这样一种东西，既神圣，又沉重。

这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甚至不仅仅是一件让人骄傲的事情。

远远地看，并不是所有拥有使命感的人都到达了终点。但是，所有带领人们到达终点的道路上，都留下了使命肩负者的足印。

他们就像是未来派给今天的使者；或者说，那些不定哪一天才能完成的一项事业，把他们派遣到了今天。

所以，肩负使命的人，是不可苟活、不可得过且过的人。他们的特征是坚毅、刚强、拥有超乎常人的韧性与耐力。他们不会谋求眼前的丁点利益，不会计较得到了什么或失去了什么；他们不被琐细的日常生活羁绊住身心，甚至也不在乎世界是否给予了自己苦难。

下面这个故事，有助于我们理解使命感——

太史公司马迁仅仅因为在朝庭上为大将李陵辩白，便遭到了残忍的处罚——宫刑。这是一种以对人的生理羞辱达到对人的精神羞辱的刑法。有身份有地位的士大夫们，常因不能蒙受这样的耻辱而自绝于世。人们料想气节高傲的太史公司马迁此番也断然忍受不了这般大辱，猜测他将以何种颜面苟存于世。没想到，太史公司马迁居然坦然地活了下来。他带着蒙羞的身体走过世间，把高贵浓缩进心底，默默地、静静地伏在公元前一世纪大汉王朝留给他的那一片薄窄的阳光下，写他的《史记》。此刻，他的身体里只剩下了唯一一种可以燃烧的东西：写一部从古未有的史书！

太史公不愧是天底下最有使命感的人，对于自己所肩负的使命，他感悟得清晰而明确。

超常的忍耐因此厚积起来。

太史公司马迁有一个最要好的朋友，名叫任安。对这个难得的知心朋友，司马迁吐露了一番心里话，他说：每当念及自己所受的耻辱，便汗流浹背，仿佛愁肠百结，在家便忽忽然若有所亡，出门便不知所往……

谁说这种痛苦不是最煎熬人的呢？但是，太史公又说：文王被拘缚，因而才演写了千秋不朽的《周易》；孔子游列国，受到围攻与绝粮之困，才回到鲁国写《春秋》；屈原被放逐，才赋写了《离骚》……因此，“天将降大任于斯人，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肌肤”。

这一段著名的自白后来被许多希望成就大业的年轻人牢记心中，让他们满怀豪情渡过困苦与艰难，走过泥泞与崎岖。这就是太史公启迪给我们的一

个精致的辩证法：肩荷使命者，必先受苦，这正是上天对你的垂青厚爱；安逸一生者，一事无成，这是上天对你的放弃废黜。

## 读历史

感悟使命，实质便是对自身从社会那里所领受的责任的感悟——

你从社会那里领取了多少责任，你便肩负起了多少使命；

你从历史那里承担了多少义务，你便肩负起了多少使命。

有人碰巧成功了，一时便荣华光耀，惹人羡慕。但负起使命的人不是这样的，他们没有碰巧的好运，他们只有必然的使命。

读历史，读到荆轲刺秦王那一段，我们仿佛觉得这个想要替天下所有人行侠仗义的人，一生的工作都是在准备着那最后的一刺，刺向秦王，以结束暴政。

荆轲因此似乎是一个不可思议的人，因为他一生的努力好像都仅仅是在为那最后的瞬间作铺垫。

读历史，再读到陈胜、吴广那一段。陈胜这一个两千多年前的农夫，着实让人吃惊——他竟然会留给我们那样意味深长的名言。他说：“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这话是对一个轻薄他的人说的。他用一个形象的比喻，界限出了负有使命者与庸常无为者的区别：前者如同鸿鹄，志在高远，冲天直上云霄；后者如燕雀，志在低浅，只顾刨食眼前之食。

陈胜、吴广后来揭竿而起，掀起了秦王朝一统天下后的第一场轩然大波。可见陈胜是一个胸藏大志的人。

读历史，再读到项羽那一段。项羽的故事很有意思。想当年，他仅仅十七八岁光景，叔父项梁教他写字，希望他练出一手好书法，结果不成，他辜负了叔父的希望。叔父又教他练剑，愿他练出一身好剑法，结果又不成，他又辜负了叔父的希望。叔父动了气，怒斥他，不料项羽却道：“学书，仅足以记姓名而已；学剑，仅足以敌挡一人，这些都不足以学。要学，我就要学敌挡万人的技艺！”于是，叔父项梁便开始教授他兵法。

好汉项羽早在心中蕴涵着一番大勇大谋，他知道日后等待着自己的是什么。

读历史，再读到关于韩信那一页。韩信仅仅用一个故事，便让我们领会了追随使命的人所持有的那种素质。在一个赶集天，有人突然生出了要羞辱韩信的念头，这个人竟然要让韩信从他的胯下钻过去！想想那情景，稍有血性的人一定会剑拔弩张、血脉奔涌。这不是大辱吗？但血气方刚的青年韩信，竟然把握紧了的拳头悄悄地放开了，他咬紧牙关，坦然地从对手的胯下钻了过去。这真是对心怀雄志者所具有的忍耐力的一个极好注脚。使命在前，有什么辱不可受、什么苦不能吃呢？

读历史，是感悟使命的一种好方法。读现实，同样是感悟使命的好方法。

20 世纪最有使命感的人，当数世纪初的那一批心忧天下的年轻人。虽然我们在课本里已经读到了他们的故事，但是，他们当初要担负起苦难中的中国、担负起此后一个世纪黎民百姓的命运的那种勇气，以及对所担负的职务的清晰了解与把握，仍旧要让我们吃惊——要知道，我们有多少人一辈子也不明白自己的责任与义务啊！但世纪之初的年轻人，李大钊、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等等，他们仅仅凭借自己二三十年的生存经验，以及对苦难中的中国的深深忧患，便悟出了自己一生的奋斗目标。

自然，20 世纪的中国是由他们开创来的。但在走进 1949 年的北京城、听到开国大典的 28 声礼炮响起之前，他们走过的道路，却是那样曲折、艰难、漫长。除非是对一种使命的极其清晰的了解与把握，否则便不能渡过那些九死一生的雄关险道，不能渡过兵败湘江、茫茫长征二万五以及千里跃进大别山的艰难险阻。

了解使命，因此便是了解命运。了解命运的人，必定是智慧的人。他有不可移易的目标，因此便有不可磨灭的勇气与意志。

这是一种幸运，是降大任的上天给予“斯人”的一种宝藏。

## 历史的寻寻觅觅

说了上面许多，但回过头来，突然发现我们对于使命这种东西，实际上很陌生。

很久了，我们都不谈论它了。它仿佛是一个远在天边的东西，离我们被时装、美容、健身以及歌星秘闻、长篇言情电视连续剧环绕的生活，很远很远了。它是一个我们知道它存在，却不想理睬的东西。

——它似乎太高尚了，这种高尚与我们现实的生活格格不入。

这是怎么一回事呢？

今天的市场经济，在给予我们越来越多的物质享受与精神享受的同时，也制造了越来越多的精神琐屑。我们的生活中，被抛进了许许多多这样的东西。著名的流行歌曲《潇洒走一回》，告诫我们应当在红尘滚滚中潇洒来回，我们似乎也真的感到了自己在熙熙攘攘的人流中，身背牛仔包，如风穿梭毫无牵挂的那一番潇洒。但在我们的身边，商场里、录像厅里、游乐场上，悄悄地堆积起了一层又一层的诱惑。

在诱惑中可以潇洒来回吗？

诱惑是另一种羁绊。诱惑的羁绊，并不比一种痛苦的束缚更美妙。不断地为诱惑耗竭的人，慢慢地也就沉进了一片汪洋之中。一旦沉溺进去，“潇洒”也就变得不可能了。古人说：玩物必丧志。

我们为物欲的东西所惑，自然便会忘记另一些高贵的东西。我们为眼前的色彩所迷，自然便会忘记远方的光亮。

公元前那个秦朝的农夫陈胜站在田里，望着天上振翅高翔的大鸟说过什

么？“燕雀”与“鸿鹄”！我们居然又碰到了这样的选择难题。

北京曾有一个女研究生的故事，引起了许多人的关注和思索。这个聪明的女孩子，过五关斩六将，终于考上了北京师范大学的硕士研究生。但开学数周之后，她却向导师以及同学们宣布了一个惊人的消息：她决定放弃攻读硕士学位，回到家乡某县城的工商银行，作一名办事员。

她的理由是：某县的工商银行不愿等待她三年。她或者读三年清苦的硕士，或者立即到银行，在那里获取每月不低的报酬。她选择了后者。

人们的议论很多。有人说：这是一个有主见的女孩子。而且，她的选择或者完全有卧薪尝胆的可能，因为某县的工商银行没有大学生，作为一个最高学历者，她可以渐渐施展抱负，慢慢脱颖而出。

这种可能性的确不可排除。但当讨论进行到这一点时，人们终于黯然神伤了——女研究生的选择，代表着我们这个社会的人文理想的失败。就像两个争夺者，一方代表着浅近的生存利益，另一方则代表着相对遥远的人文关怀与文化理想，它们对一个年轻人的争夺，以后者的失败告终。

让人黯然的是什么呢？是我们对于生命、对于历史中一些极端重要、宝贵的东西的失落。对于每一个人来说，或许被称作“人文理想”的那种东西显得遥远、不真切，但是对于人类整体来说，它却真真切切的珍贵。

一家著名的青年报社对 1000 位青年作了一份问卷调查，在回答“什么是你最强烈的期望”时，结果是这样的：期待“无病无灾”、“拥有住房”、“挣一笔钱”者，占被调查对象的绝大多数。调查人因此分析道：这表明青年人已将注意力集中在私人生活领域，表明青年人开始信奉实用主义的原则，“而这正是商业社会的显著特征之一”。

我们生活的环境不容回避，我们生活的内容却可以反思。

尽管真实的、有血有肉的人，都渴望自己的生活充满轻松的快乐与欢笑，但历史仍旧不肯放弃它的寻觅。它要寻找它的使者，寻找敢于负重的人来承担它的命运。

历史的选择是苛严的。它还会提醒人们太史公的名言：天将降大任于斯人……

转瞬之间，我们的眼前便将是 21 世纪。一个新的世纪，一个新时代的、一轮新鲜的太阳……谁将去担负下一个世纪里我们民族的使命？谁将去担当新时代的人类的命运？

历史老人肯定在芸芸众生的头顶上清点着我们，然后，它将拥有它的使者。

## 自问人生

### 世界上最著名的一个谜语

俄狄浦斯是古希腊神话中一个极其有名的人物。后世的人们说到他时，总是津津乐道。有关他的故事精彩而神秘。其中最有意思的，是这一个长着翅膀的斯芬克斯，突然出现在忒拜城外。这个狮身人首的怪物，蹲在一座悬崖之上，俯视每一个过路的人，并向他们提问一个谜语。假若人们不能猜中，她就立即将他们撕得粉碎。

这一天，被父亲遗弃的忒拜王子俄狄浦斯来了——他是专为向命运挑战而来的。

狮身人首的怪物说出了她的谜语：“什么生物早晨用四只脚走路，中午用两只脚走路，晚上用三只脚走路？”

俄狄浦斯微笑着，揭穿了谜底：“这是人啊！”他说，“生命的早晨，孩子用两手两脚爬行；生命的当午，壮年的男女用两只脚走路；生命的迟暮，老人拄杖而行，这不是三只脚吗？”

这是正确的答案。

斯芬克斯为自己最深奥的谜语终于被揭穿了而绝望。她从悬崖上跳下去，摔死了。

这是人类有史以来最有意思的一个谜语。它的谜底是“人”。

至今，我们仍旧用“斯芬克斯之谜”来譬喻人类最神秘、最深奥、最难解的一切问题。

而在人类最难解的一切问题中，关于人自身的问题，又是尤其难解的。

### 古老的谜语有了答案吗？

对于人类最难解的谜，勇敢的俄狄浦斯给出了答案。但是，俄狄浦斯走进了忒拜城，他的身后，后来的人类马上又面临了另一个谜：

人是什么？

这是一个更加难解的谜。俄狄浦斯想不到：他的答案本身又是一个更加费解的谜。

人不仅仅是早晨用四只脚走路、中午用两只脚走路、晚上用三只脚走路的生物，人还应该具备另一些更重要的本质与特征。

那么，人是什么？

生生不息的人类一直在猜着这个谜，并由此走出了漫长而曲折的人类史。

当我们面对这个永恒的谜时，我们面前仿佛还蹲着一个斯芬克斯。

看来，这个狮身人面的怪物没有死，他仍然活着。



## “裸猿”

在所有探讨人类自身问题的著作中，有一本书极有意思，它叫《裸猿》，作者是英国的动物学家莫利斯。

莫利斯说：“现存的猴类和猿类共有193种，其中的192种身上遍布体毛，唯一例外的物种是一种全身裸露的猿类，他自诩为人类。”

动物学家用研究动物与描述动物的方式和语言，来探讨这个无与伦比的物种——人类。当然，这是一种极冒风险的事，他因此有可能得罪这个星球上最骄傲的一个物种，并且贬低这个具有杰出品质与敏感天性的种类。动物学家莫利斯却固执地要这样做，他的理由是：必须清楚地指出人的来源，让沉醉在所向披靡、踌躇满志之中的人类，清醒地意识到自身的特征。

莫利斯只是许许多多费尽心机研究人的思想者中的一个。而有史以来，冥想人、探讨人生、观察人类的书籍，已经堆砌得很多很多了；对于人的思考，占据了地球上人类整个思考史的大部分时间。而且，正是因为面对这个不可回避的问题，人类才建构起了历史上最重要的学问——哲学、历史、宗教等等的基础。在几千年的人类文明史上，那些永垂不朽的、至今仍为我们深切怀念的人们，多半是毕生致力于为我们解答人生——这个千古之谜的人。

这就是说：我们来到这个世上，永远也不要忘了我们面前还有一个赶不走的人生大问——我是谁？人是什么？何谓人生？存在有何意义？

问过自己这些问题的人，我们称之为有灵魂的人；而终其一生也没有机会问一问自己这些问题的人，或许莫利斯的命名是恰当的；他们只是一些“裸猿”。

## 人生最大的损失

人在什么时候容易放弃机会自问人生？

回答这个问题或许很难，因为人的生存林林总总、复杂多样。但是，一个普遍和有代表性的状态，有可能导致人永远没有机会面对斯芬克斯，那就是：迷惑于生存的表面现象——这样的生存状态，最易让人错失机会自问。

我们无法逃脱生存的表面，因为我们必须面对油盐与柴米，吃饭与穿衣，走路与睡觉，以及哭与笑、忧与乐——这些每天随着太阳升起而循环往复的琐细世事，极有可能网罩了我们全部的人生，占领了我们全部的身心，让我们沉溺其中，忙碌奔波，不可逃脱。

此外，为欲望所迷惑的生活状态，也有可能使我们远避对于人生的追问。欲望同样是一种浮在生存表面的东西。一个不断地为满足自己的各种欲望而追逐谋划的人，就如同是在生命大海里不停地向许多浮标游去的人，每当他

抓住了一个，又拼命地游向另一个。他就这样为诱惑而漂泊，耗竭生命直到最后。

在我们这个物质财富相对丰富的时代，后一种迷失也许更多一些。但不论怎样，为生存的表面形态所束缚的人，终于不能沉到生命的深处去，这是人生最大的损失。他浪费了一个难得的机会——我们暂且把能够来到这个世界当作一个机会。本来，茫茫宇宙赋予我们这个机会，目的是为了让我们能够领略这个地球上更珍贵的宝藏。

## 西绪福斯的故事

人是唯一能追问自身存在意义的动物，也就是说，人是唯一拥有哲学的动物。人在深刻地关切和追问着生命，这应当是我们地球上最壮丽的一件事情。

或者说，思考使我们的人生包含进了人文主义的色彩，而唯有这种人文精神的加入，才使人的存在变得伟大而崇高。因为，繁衍与维持生命，只是人的动物性，寻索意义才是人的特性。

我们当然应当维护人的特性，而维护人性，就意味着我们必须思考与求索意义。

历史上我们曾有过许许多多的哲学家，这大概是人类最应引以为骄傲的事，因为哲学家继往开来的存在，表明我们这个物种对生命意义的寻求持着生生不息的努力。如果哪一天我们的世界不生产哲学家了，那样的情境就只能意味着两个结果：或者，我们已经找到了完美的答案；或者，我们永远地放弃了。

前一种“或者”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只要人类存在着，生命就只能呈现为一个过程，这个茫茫无际的过程没有终点。而后一种“或者”，我们祈祷它不要出现，因为那只能意味着人性的堕落，与文明大规模被颠覆的结果。

看来，寻求人生的意义是一件永远没有终结的劳作，至少，对于人类的整个过程来说是如此。就如同西绪福斯的故事——这是又一个古希腊神话传说中的人物，他的特别之处在于他被迫循环往复地干着一件没有完结的事。对于生活在古希腊奥林匹斯山中的神来说，西绪福斯是命运最悲惨的一个，仅仅因为干错了一件事，他便被惩罚在一座大山上，从山底推一块巨石上山。每当他气喘咻咻，竭尽全力将石头推到山顶时，那块巨石就向山底滑去了。他只能回转身，再次从山底向山顶推去。

就这样一遍又一遍，没有穷尽，没有结局。

奥林匹斯山的神们，公认这是一种最严厉的惩罚，因为它虽然不伤及肌肤，却使心灵哭泣。

人类求索意义的过程，就是这样一个无穷无尽的过程？幸运的是，它不是由一个人来承担的，而是由一个不同凡响的物种以生生世世、绵延不尽的

群体来承担的。所以说，思考是一件悲壮的事。

有哲学家清醒而冷静地说过：意义永远是不可捉摸的。这是一个既悲观又悲壮的判定，也是人类理性思考的结果之一。但是，知其不可为而为之，这是人类的传统。寻求生命的意义，其更深的意味不在探索的结果本身，而在于探寻的过程。意义就在探寻的过程之中。

我们喜欢听阿里巴巴寻宝的故事，这个有趣的故事深深吸引我们的，并不是最后找到的宝物，而是寻宝过程中曲折蜿蜒的历险过程。

探寻生命的意义，正是如此的一个过程。

看来，明白了这一点，也就明白了我们的大学里，为什么有越来越多的人文学科，我们的图书馆里，为什么有越来越多的哲学书籍，纵然最后的答案遥遥无期。

## 逃离诱惑

让我们面对现实。自然，探索生命意义在今天显得格外有意义。

我们今天的社会，显露出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多的诱惑来，而物欲是最有可能让我们忘记意义寻求的一种东西。自然，仅仅为满足物欲而生活的人，也会觉得十分的幸福，只是这种满足十分的短暂，这种幸福也十分的脆弱。因为，人对物质的占有与掌握的确只是一瞬间的事情，譬如，这一刻还真真切切地握在你手中的黄金与钻石，彼一刻就有可能转移到了另一个人手中。财富是一种如此容易流逝的东西，因为世上攫取财富的方式数不胜数；而一个人无论如何也不可能完全、永久地占据一种财富，因为一个人不可能以某种方式将外在的财富同化到、吸收进你的生命中去。由此，财富最终依然是财富，而你最终依然是你。

哲学家叔本华说：“生命幸福的主要因素，在乎我们内在的生命性质是什么。”

当贫穷的哲学家苏格拉底在公元前4世纪的古希腊街上，看到许多的奢侈品在被贩卖时，他不禁叹道：“这个世界上，有多少东西是我不需要的啊！”

苏格拉底看到了人类最需要的东西，由此他便从那些五光十色的华丽的束缚中，永远地脱身了。

叔本华还说过：“事实上，有时财富反而妨碍幸福。”

懂得了这一点，我们就可以坦然地穿梭于光怪陆离的闹市，尽情领略世间风情，而同时却在心中守住自己的生命之根，这根让我们不再漂泊、流离、找不到归宿。

拨开诱惑的丛苇，轻轻地走进自己，走进自己的灵魂中，自问人生，这时，或许你会真正地看到了那一幅情景：俄狄浦斯已经走进了忒拜城，此刻，是你站在斯芬克斯面前，你说：我来了，我是代表所有的人类来的……

## 关怀终极

### 一根会思想的苇草

让我们怀念一个人，帕斯卡尔。

1641年，18岁的帕斯卡尔开始设计计算机。他先后草拟过50种模型，最后终于根据齿轮系的转动原理，制成了世界上第一架计算机。这台计算机能够计算六位数的加减法。

但17世纪最卓越的法国数理科学家帕斯卡尔，一生对于人类理论科学与实验科学的贡献，远不止于此。帕斯卡尔曾在一座名叫普·德·多姆的山上进行的大气压力实验，被称为近代科学革命史上最动人心弦的实验。其动人之处在于：它开辟了近代实验科学和思想方法的新纪元。

科学史不忘帕斯卡尔。但我们在哲学史上，又遭遇了帕斯卡尔。

这是一个冥思的人。他在一张张零碎的纸上，不断地记录着自己对于世界的沉思。他耗费了那么多的小纸片，后人揣想：那一定是由于他身体极度的衰弱、从24岁起就瘫痪在床养成的一种习惯吧——他已不能用身体去触摸这个世界，因而便用心灵去关怀世界。

帕斯卡尔在纸片上写道：“让一个人返求自己并考虑一下比起一切的存在物来，他自身是个什么吧。让他把自己看作是迷失在大自然的这个最偏僻的角落里，并且让他能从自己所居住的这座狭隘的牢笼里——我指的就是这个宇宙——学着估计地球、王国、城市以及他自身的正确价值吧！一个人在无限之中又是什么呢？”

卧在病榻之上的他，似乎总有那样一种幻觉：他亲眼看见了宇宙，并亲眼看见了一个生命置身于宇宙之中如同芥子与米粒般的微小……他于是面对了这个问题：一个人在无限之中又是什么呢？

后来的人们把那些飘散在风中的纸片收集起来，编成了厚厚的一本《思想录》。我们终于发现了，只活了39岁的数理学家，终生都摆不脱这个难题：一个人，与无限的宇宙。

这是一个让人惆怅的问题：人在莽莽无垠、苍苍浩渺的宇宙中，是个什么呢？

所以，让我们认识我们的局限吧！因为我们仅仅只是一个个体，是微不足道的一个点，是茫茫幽邃、无始无终的自然全体中的一个无限小的部分……是啊，这是一种多么弱小的存在物啊！“人只不过是一根苇草，是自然界最脆弱的东西……用不着整个宇宙拿起武器来才能毁灭他，一口气、一滴水就足以致他死命了。”帕斯卡尔这样说。

“但他是一根能思想的苇草……纵使宇宙毁灭了他，人却仍然要比致他于死命的东西更高贵得多；因为他知道自己要死亡，以及宇宙对他所具有的优势，而宇宙对此却是一无所知。”这是《思想录》中最著名的一段话。

一个人在 11 岁时就开始写作有关声学问题的论文，以及在 18 岁就发明计算机，这显然源于他杰出非凡的才能；而一个人终其一生沉思世界的真理与人生的归宿问题，却源于他那比非凡才能更加珍贵稀有的品性，这就是思想。帕斯卡尔认为，这才是宇宙中最高贵的东西。

正因为我们只是宇宙中微不足道的一个小点，是拼尽全力才能在亘古无垠中划上一笔难以察觉的痕迹的生物，所以——“我们全部的尊严就在于思想”。

“由于思想，我却囊括了宇宙。”数理学家庄严地宣告道。

这是对于微小的生命体——人的尊严的宣告。人只有思想，才能获取这尊严。凭借思想，人与无边无际的宇宙作战，并且取得那种高贵的胜利。这胜利不在肉体上，而在灵魂里。

一个了不起的科学家，一个躺在病榻之上遥望星空的人，一个不停地低语着在纸片上写作的人，他用绵绵的絮叨，告诉我们应当以怎样的姿态，存在于寥廓的宇宙里。

## 晤面终极

“终极”这个词，在一般的词典里大概是难以查到的。生活得十分实在、实际的人，肯定会认为这是一个虚无飘渺且玄而又玄的词。不错，它确实远离我们的现实生活——远离我们今天早晨是喝牛奶还是喝咖啡的生活，远离我们在股市上到底是买哪一种股票才能得到发财机会的那一番踌躇，远离是做电视节目主持人还是做文字记者的那一种彷徨茫然。

倘若我们已经牢不可破地认为：唯有现实的一切才是真实的，也才是有价值的，那么，终极在我们精神世界里的消遁无踪，也就是一件不可挽救的事。但倘若我们的心灵还不至于那样无可救药地急功近利，那么，就让我们暂且从眼前缤纷闪耀的实情实景中，分出一点心来，让我们面对它——终极。

作为哲学名词的“终极”，指的是带有本质意义的世界的最终真理，它是人类的认识最终将要达到的目标，是人类所追求的真、善、美的高度体现与统一。

人类的一切自然与社会活动，事实上都是为了最终走向这一个目的地——终极。尽管我们还没有直接感受到它，尽管我们每天忙忙碌碌于衣食住行或困顿于油盐酱醋，但放眼看去——让我们站在人类历史整体的高度远望：蠕蠕而行的人类阵列，在茫茫宇宙中的这个蓝色星球上，从古至今蜿蜒曲折不屈不挠要爬向的目标，就是它——世界的终极。

它不仅仅是哲学家徘徊寻觅的目标，而且是人类共同的目的地。

所以，它便变得分外的真实——当我们以人类整体的情怀面对它时。

当然，我们不必时时刻刻牵挂它，因为它的面容毕竟太严肃、太虚渺，但我们应当在心灵深处保留与它晤面的日子。

这是一种珍贵的权利。听从帕斯卡尔的劝告吧，让我们的目光暂时脱离周围可以触摸的一切事物，去思索一下那亘古辉煌的阳光，看看这个世界在进行着一个怎样巨大无边的过程，看看一个微小的生命所可能接触到的自然的最大限度……

人类历史所记录的伟人们，几乎都是用生命探求世界真理的人。关怀终极的渴望，拓展了他们的心灵世界，让他们的心变得无比的高远、辽阔，这使他们永远不会去蝇营狗苟、盘算小利，让他们远远离开低级趣味，离开世人热烈追逐的功名利禄；让他们始终有一个超然博大的胸怀，去容纳整个广宇。

几乎每一个时代都会有人从熙熙攘攘的芸芸众生中站立起来，去跟天地对话，跟世界对话，跟终极对话。在我们的历史上，他们是老子、庄子、孔子，是基督耶稣……

的确，人的肉体永远不可能与坚硬的自然、冷漠的尘寰相匹敌，但人的心足以跟大自然与茫茫寰宇同等宽阔无际。

## 越过千山万水

突破一己之身，关怀世界与终极，让我们先面对 20 世纪与即将到来的 21 世纪。

在这里，我们依然得离开身边那些惯常喧哗的浮光掠影，唯有此才能看到真实的世界与真实的意义。

这一点依旧显得十分重要。20 世纪不仅仅是卡拉 OK 唱遍中国、巴黎时装进入神州、经商与出国热席卷华夏大地的 20 世纪。只要我们不肯放弃与身边这些卑微琐事的纠缠，我们就难以关怀到这个世界真正的底蕴。

一位名叫里德的哲学家告诉我们：“我们正在经历一场革命，这场革命是如此重大，以至我们必须到过去的许多世纪中去搜索，以便找到一个类似的革命。也许，唯一能与这场革命相提并论的变革，是旧石器时代向新石器时代的那一场变革……”

这一论断足以让人震惊！我们竟然处在这样一个具有决定意义的时间点上，在它之前将是一个旧的人类，在它之后将是一个新的人类——“如同史前时代的人一样，一睁开眼睛，便看到了一个全新的世界。”

倘若我们离开对于游戏机与超级市场的兴趣，把目光调整到这个全新的高度，我们会惊讶今天世界的行进速度。信息社会带来了什么？富有想象力的社会思想家鲍尔丁描述信息大爆炸的情景道：“我出生之后所发生的事情，和我出生之前这个世界所发生的所有事情，几乎一样多。”

这是人类历史一个紧要的转折点——我们至少有必要认识到这一点。由此再去思考世界，思考世界的意义，或许，我们对于终极的理解，会比以往的时代多一些别的感受？

我们依然是无限世界里一个极其微小的点，是苍茫无际的大自然中一根脆弱的会思想的苇草。但我们幸运地生长在这个不同寻常的时间地带，面对人类在这个星球上历时五万年所收获的文明，我们试问终极的心中，该动荡着一种怎样的活力？“思想形成人的伟大。”帕斯卡尔说。思想的伟大，形成了今日人类文明的伟大。人类将永远寻找世界的终极意义，寻找人类最终的永恒家园。极目苍天，我们是否已在心中越过了千山万水，怀着一种诚挚而坚固的意志，去追寻人类共同的永久家园？

